

# 逢甲大學學生報告 ePaper

報告題名：臺灣之心 盡在其中  
—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管制及衝突  
Heart of Taiwan  
—Land Use Planning and Controls,  
and the Resulted Conflicts between  
Citizen and Urban-plan in Taichung  
City

作者：李適耘、吳稔苡、林忻怡、林怡君、林益谷、林淑婷、陳慧萍

系級：土地管理學系三年級

學號：D9161658、D9122701、D9161632、

D9117071、D9161778、D9122728、D9161692

開課老師：朱南玉

課程名稱：土地使用計劃與管制

開課系所：土地管理學系三年甲班

開課學年：九十三年學年度第二學期



## 目錄

<b>第一章 緒論</b> .....	1
<b>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b> .....	1
<b>第二節、研究範圍與研究對象</b> .....	2
<b>一、研究範圍</b> .....	2
(一) 地理範圍.....	2
(二) 時間範圍.....	2
(三) 資料範圍.....	2
<b>二、研究對象</b> .....	3
(一) 地理位置.....	4
(二) 自然環境.....	4
1. 水文及水資源.....	4
2. 氣候.....	5
3. 三個不同大地形區.....	5
4. 地質結構.....	5
(三) 歷史沿革.....	6
1. 明清時期.....	6
2. 日據時期.....	6
3. 光復後時期.....	6
<b>第三節、研究設計</b> .....	7
<b>一、研究方法</b> .....	7
(一) 案例分析法.....	7
(二) 文獻回顧法.....	7
1. 土地使用規劃理論之探討.....	7
2. 台中地區土地使用計畫規劃之探討.....	7
3. 法令回顧.....	8
<b>二、資料收集方法</b> .....	8
<b>第四節、研究架構與研究流程</b> .....	9
<b>第五節、地方規劃主管機關與組織</b> .....	11
<b>一、地方規劃主管機關組織圖</b> .....	11
<b>二、都發局各課權責之內容</b> .....	12
<b>第二章 閃亮台中——都市計畫介紹</b> .....	13
<b>第一節、主要計畫</b> .....	14
<b>一、人口計畫</b> .....	17
<b>二、土地使用計畫</b> .....	17
(一) 住宅區.....	18
(二) 商業區.....	18
(三) 工業區.....	19

(四)大型購物中心專用區	19
(五)倉儲批發專用區	19
(六)工商綜合專用區	19
(七)保存區	20
(八)文教區	20
(九)農業區及公墓	20
(十)航空事業專用區	20
(十一)電信事業專用區	20
(十二)農會專用區	21
(十三)加油站專用區	21
三、公共設施計畫	21
第二節、管制分析	23
➤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	23
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的起源	23
二、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的功能	23
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之工具-容積管制之介紹	24
➤ 成長管理	24
一、以公共設施負荷量作為成長控制依據	25
二、以地理界線作為成長控制依據	25
三、限建	26
第三節、相關政策計畫	27
一、國家建設計畫	27
(一)台中高鐵	27
(二)台中捷運	28
(三)興建台中國際機場	28
(四)中部科學園區	29
二、市內重大建設	30
(一)台中市圓形戶外劇場興建案計畫	30
(二)臺中市國家歌劇院新建工程	31
(三)臺中市國際標準棒球場新建計畫	31
(四)台中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	32
<b>第三章 活力台中—發展概況</b>	<b>34</b>
第一節、人口	34
一、台中市之人口規模:以人口數量與人口成長變化說明	34
二、人口組成	37
三、人口之空間分佈	39
四、小結	40
第二節、經濟	42

第三節、土地使用	44
第四節、公共設施與公用設備	46
一、公共設施現況分析	46
(一) 遊憩設施現況分析	46
(二) 文化設施	48
(三) 教育設施	49
(四) 交通設施現況分析	50
(五) 負面性公共設施現況分析	50
二、公用設備及公用事業設施現況分析	52
(一) 市場	52
(二) 加油站	53
(三) 自來水系統	53
(四) 污水下水道系統	55
(五) 雨水下水道系統	57
(六) 天然瓦斯系統	58
(七) 電力系統	58
(八) 電信系統	59
(九) 郵政	59
(十) 屠宰場	60
<b>第四章 重大規劃衝突事件</b>	<b>62</b>
第一節、政府機關	63
(一) 古根漢博物館案	63
(二) 中部科學園區開發案	63
(三) 十大建設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線建設	64
(四) 台中市第 11、12 期市地重劃供水案	64
第二節、市府與民眾	65
(一) 美術綠園道涼棚工程案	65
(二) 水滴機場遷移計畫	65
(三) 台中工業區強制徵收(工地)事件	66
(四) 中橫公路復建案	66
(五) 都市計畫變更	67
(六) 大坑子段景中巷社區老違建拆除案	67
第三節、衝突事件與地用規劃理論之連結	68
<b>第五章 結論</b>	<b>69</b>
參考文獻	
心得	
附錄	

## 圖目錄

圖 1-1 台中市八大行政分區圖.....	2
圖 1-2 台中縣市圖.....	4
圖 1-3：研究流程圖.....	10
圖 1-4 地方規劃主管機關組織圖.....	11
圖 2-1 臺灣地區土地使用計畫體系圖.....	14
圖 2-2 高速鐵路及車站特定區圖.....	27
圖 2-3 台中都會區捷運系統未來想像圖.....	28
圖 2-4 台中科學園區與台中工業區圖.....	29
圖 3-1 92 年度台中市人口密度圖.....	40



## 表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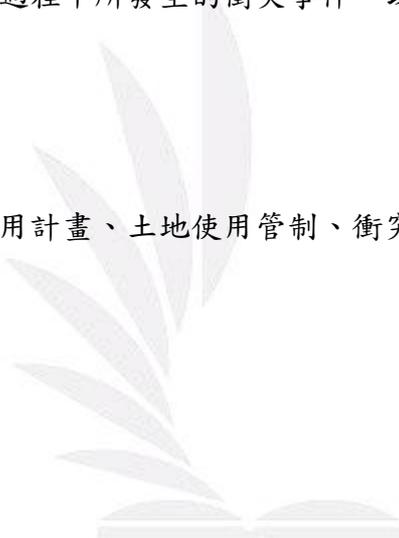
表 2-1 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公共設施利用統計表 .....	22
表 3-1 中市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	35
表 3-2 中市各區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	36
表 3-3 台中市歷年人口年齡結構組成表.....	38
表 3-4 民國九十一年度台中市各區現住人口組成表.....	39
表 3-5 商業登記家數表.....	43
表 3-6 台中市各行政區現有市場分布表.....	52
表 3-7 台中市各行政區現有加油站數目、面積.....	53
表 3-8 台中地區主要河川特性表.....	54
表 3-9 台中市自來水供應概況表.....	54
表 3-10 台灣地區主要都市污水處理率.....	56
表 3-11 台中市電力供應概況表.....	58
表 3-12 中市電信機構及市內電話概況表.....	59
表 3-13 台中市現有郵政設施資料表.....	59
表 3-14 台中市與台北市平均每人享有公共設施面積比較表.....	61
表 4-1 土地規劃參與者介紹表.....	68

## 摘要

都市及區域規劃所面對是人們生活空間與環境，為能有效促進都市穩定有序的發展，乃將都市區分為幾個重要的部門加以規劃。然各部門獨立進行，難免有未能顧全整體發展之慮，為此具有「綜合」、「協調」、「設計」、「整合」特性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因應而生，其目的與功能即在於期望能整合主要競爭者——市場、利益團體、與政府的活動系統，由參與者之一的土地規劃師將三者之間的連結發揮最大的公共效益，不偏袒任何一方<sup>1</sup>。

本課程的學期報告以結合縣市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介紹為主，報告製作過程中，印證課堂中所習得的理論，研究的地點為位於臺灣中心位置的「台中市」。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即本組研究的主要課題，期望從台中市的發展現況介紹台中市綜合發展計畫與台中市都市計畫，並分析「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從規劃設計到實際執行的過程中所發生的衝突事件，以印證課程所學習。

**關鍵字：**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衝突



---

<sup>1</sup> 朱南玉，逢甲大學土地管理系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之上課講義—第二週，民國 94 年。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

都市及區域規劃所面對是人們生活空間與環境，為能有效促進都市穩定有序的發展，乃將都市區分為幾個重要的部門加以規劃。然各部門獨立進行，難免有未能顧全整體發展之慮，為此具有「綜合」、「協調」、「設計」、「整合」特性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因應而生，其目的與功能即在於期望能整合主要競爭者——市場、利益團體、與政府的活動系統，由參與者之一的土地規劃師將三者之間的連結發揮最大的公共效益，不偏袒任一方<sup>2</sup>。

然一個區域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在一個現代化的都市社會裡，政府的職能日益增加，所需處理的工作包羅萬象。為了促進都市健全的發展及提高市民的福祉，以往市政府各部門雖有擬定單項計畫，但因各部門間缺少一個合理的計畫來指導與協調，以致各單項計畫的擬定與實施，缺乏綜合性發展目標的引導與評估基準，這種部門間各自為政的局面，實難以發揮整體發展之成效。因此，一個區域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便很重要。主要由土地規劃在了解其他競爭者的目標利益後，草擬與執行土地使用的規劃設計，並鼓勵大家合作以達成社區整體的目標。

從台灣現有的土地使用計畫體系中來看，資源整合部分，居中的「區域計畫」因為跨多縣市的規劃設計，故其實際的規劃內容僅能做為區域資源指導的功能性計畫，然位於其下位之「縣市綜合發展計畫」亦以縣市為單位，整合縣市內各項部門為目標，以減低某一部門計畫所缺乏的整合指導功能；實際執行方面，地方的土地使用計畫則依土地尺度的關係，主要以都市土地的「都市計畫」與非都市土地的「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兩者為主。

有鑑於此，本課程由老師規劃的學期報告以結合縣市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介紹為主，從學期報告製作過程中，印證課堂中所習得的理論。本組研究的地點為位於臺灣中心位置的「台中市」。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即本組研究的主要課題，期望從台中市的發展現況介紹台中市綜合發展計畫與台中市都市計畫，並分析「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從規劃設計到實際執行的過程中所發生的衝突事件，以印證課程所學習。

---

<sup>2</sup> 朱南玉，逢甲大學土地管理系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之上課講義—第二週，民國 94 年。

## 第二節、研究範圍與研究對象

### 一、研究範圍

#### (一) 地理範圍

這次報告以各直轄市、縣市的都市計畫為主要研究內容，而本研究將以台灣第三大都市，台中市，為研究範圍，其中台中市分為北屯區、南屯區、西屯區、東區、西區、南區、北區、中區八大行政區域〈圖 1-1〉。將進一步介紹台中市之都市計畫、發展概況等相關內容，亦為本組之研究範圍。



圖 1-1 《台中市八大行政分區圖<sup>3</sup>》

#### (二) 時間範圍

本報告以研究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之過去至今的發展為主要內容，故無所謂的時間範圍。

#### (三) 資料範圍

本報告參考之數據資料亦無所限制，然以台中市公布於網路的最新資料為主要依據。

<sup>3</sup> 台中市政府，<http://www.tccg.gov.tw/>，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3 日。

## 二、研究對象——台中市概述

台中市位於台灣中心位置，同時為苗栗以南、雲林以北，六百萬人口的經濟重心，銜接南來北往綿密的交通網，更是未來兩岸直航的重要基地，且台中市地處最重要的樞紐位置。台中市年均溫 23°C，終年陽光普照，氣候宜人，市民平均擁有的綠地面積為全省第一，並經評選為「最適合居住的城市」。

台中市之發展歷經明清、日據及光復三個時期，今已有三百餘年歷史。至民國三十四年本市改為省市，民國三十五年一月，本市分為東、西、南、北、中區，因但復地過小，未能具備都市條件，乃於民國三十六年二月五日將台中縣屬之南屯、西屯、北屯三鄉併入本市，改為區之行政單位，至此台中市始今日之規模，全市共分八區，總面積 16342.56 公頃。民國三十八、三十九年間，大陸撤退來台，本市人口增加，都市建設配合不上人口增加，造成沿綠川、柳川、干城營區周圍地帶違章建築漫延，阻礙本市正常發展，乃於民國四十二年完成台中市都市計畫，公告實施，並擬定土地分區使用計畫。

近年來，台中市於 90-93 年間進行中長程的公共建設計畫共四十三項建設方案、市發展策略研究案共十四項行動方案及工商企業團體提出的五大發展訴求等，且依據優質人文生活中心、中部區域行政中心、多元服務都會中心、創新科技研發中心、綠色景觀生態中心、便捷交通轉運中心等六大發展，以勾劃台中市未來建設藍圖。營造優質人文生活中心的發展策略係以台中市優勢的居住環境吸引力為基礎，強化住宅及社區營造，並推動綠園道文化園區、綜合體育館、國家音樂廳、台中酒廠藝文特區、歷史博物館等五項文化建設。未來台中市將推動升格為直轄市，並爭取中央部會在台中設置，使台中市成為中部區域行政中心，故關行政方面的重大建設首推新市政中心之興建，並逐步發展成為國際性商業城市，未來將建立多元服務都會中心之相關重大建設包括中心商圈再發展、副都市中心商業區開發、中港路商業軸的塑造、各商圈及特色街區的營造、第二世貿中心及水湳機場再利用等。建立台中市成為綠色景觀生態中心為其發展方向，而建構大型的親山親水開放空間系統，如：筏仔溪、旱溪親水生態公園、坑風景區開發保育、大度山綠廊道)，除提供市民休閒遊憩場所，也提供其他動植物棲息的環境。由於台中市大眾運輸路網的不便，使台中市成為私人運具使用率最高，應提供更便捷的交通建設以解決台中都會區的交通問題，如：高速鐵路、台中都會區捷運系統、鐵路地下化及中部國際機場，使得台中市的文化及公共建設內涵更為多元化，打造新紀的「生活首都」。<sup>4</sup>

<sup>4</sup>縣市綜合發展計畫報告書查詢系統—修訂台中市綜合發展計劃案之總體計畫，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_1/p\\_.htm](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_1/p_.htm)，瀏覽日期 94 年 5

## (一) 地理位置<sup>5</sup>

台中盆地是一南北長 40 公里，東西寬約 9 至 16 公里的狹長形盆地，為台灣地區面積最大之盆地，具有位居台灣心臟地帶的絕佳地理條件。台中市位於台中盆地中央，東至旱溪與台中縣新社鄉、太平市為界，西臨台中縣之沙鹿鎮、龍井鄉、大肚鄉，南毗台中縣烏日鄉、大里市，北接台中縣大雅鄉、潭子鄉<sup>6</sup>。台中市土地面積為 163.4256 平方公里，東西長 14.2 公里，南北寬 11.3 公里。行政區劃分為中、東、南、西、北區及西屯、南屯、北屯等八個區，其中北屯區面積最大達 62.70 平方公里，占本是總面積 38.37%，西屯區 39.85 平方公里，占 24.38%，南屯區 31.26 平方公里，占 19.13%，其餘五區僅占總面積之 18.12%，其中以中區面積最小，僅 0.88 平方公里，占 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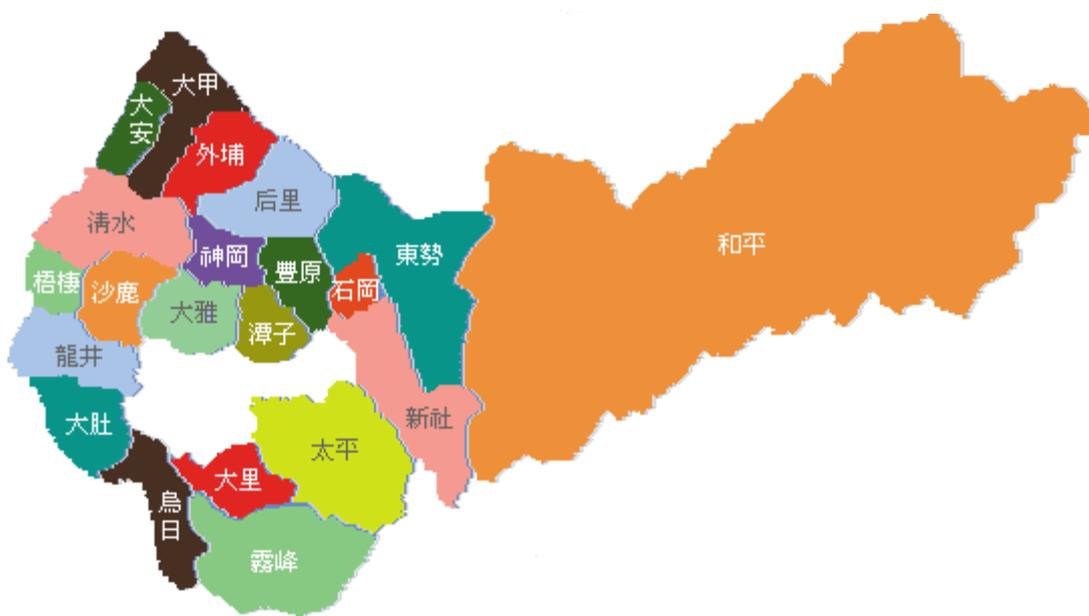


圖 1-2 《台中縣市圖》

## (二) 自然環境

對於台中市之自然環境，本報告以水文及資源、氣候、三大地形區與地質結構四大項介紹，以下簡單說明之：

### 1. 水文及水資源

台中市境內河川有筏子溪，發源於台中縣大雅鄉四塊厝之北，流經台中市西

月 9 日。

<sup>5</sup> 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5 頁。

<sup>6</sup> 請參照圖 1-3 《台中縣圖》。

北區至台中縣烏日鄉與烏溪合流。另有旱溪，發源於台中縣豐原南流經台中市北屯區、東區至烏溪，為台中市與台中縣之分界河流。此外尚有穿繞台中市之綠川、柳川、後龍子川、土庫溪、麻園頭溪等小溪，適足以點綴風景、調解氣候。

## 2. 氣候

台中市屬於亞熱帶氣候，氣溫及溼度均高，夏季多雨、冬季乾阜，全年平均溫度 23 度，而雨季集中在五月至八月，平均雨量在 1642.1 公釐左右〈降雨強度 12.2 公釐〉，降雨日數達全年 117 日，風向則主要受季風影響，因受大肚山台地之屏障，年平均風速在 1.74 公尺左右，風災影響較小。相對溼度 74~80%，除十月與十一月外，其餘各月皆超過 80%。年日照數為 2509 小時：雲量十分率〈以全空無雲為 0，皆雲為 10〉，年平均為 6.1/10，各月均小於 8/10。<sup>7</sup>

## 3. 三個不同大地形區

台中市橫跨三個不同地形區：東為頭嵙山地所盤節，山勢奇突，形成東邊屏蔽；中為台中盆地由北而南緩斜；西為大肚台地，從市區向西緩緩上升。1. 大肚山台地大致為南北向之台地，南以烏溪與八卦山台地為界。2. 台中盆地北起大甲溪，南至濁水溪，東以台地為界，西為山地丘陵，為一南北狹長之沖積沉積盆地。3. 大坑風景區位於新社台地與台中盆地間。

## 4. 地質結構

台中盆地之地質結構屬洪積層及現代沖積層，係由河流沖積至谷底堆積而成，成土時間較新，主要由砂粘土及礫石等所組成，其土壤性質主要受母質來源之影響。大肚山台地為更新世紅土台地堆積，由紅土及礫石組成，紅土通常在上層，其下屬礫石層，土壤屬紅棕壤土，土色呈紅色強酸性反應，有機質含量低。台中市之地質結構與地形有極為密切的關係，其分布呈有規則南北帶狀分布，係由現有河流沖積形成，土壤屬台中粘質土壤，略帶酸性，砂粒之含量隨剖面深度而增加，有機質含量則隨深度而減少。

車籠埔活動斷層線通過台中市東側，其兩側各 15 公尺範圍內之帶狀地區（面積約 12.70 公頃），為地質不穩定地區，已由台中市政府另行訂定適當土地使用管制要點，以引導各項災後重建工作之進行。<sup>8</sup>

<sup>7</sup> 縣市綜合發展計畫報告書查詢系統—修訂台中市綜合發展計畫案之總體計畫，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_1/p\\_.htm](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_1/p_.htm)，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4 日。

<sup>8</sup> 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6-11 頁。

### (三) 歷史沿革<sup>9</sup>

台中市發展至今有三百多年的歷史，依年代的先後，分為三個時期：

#### 1. 明清時期

明朝時期本市原為岸裡原住民沿河散居，到明末清初，漢人開始移入，與原住民共同墾植。乾隆末年，漢人移民大增，原住民被迫東移。漢人定居後，從事農業開墾，逐漸形成聚落，當時較具規模的有犁頭店、大墩、新莊仔、橋仔頭。

#### 2. 日據時期

日本在臺北置總督府，在臺中縣設臺灣民政支部，並將臺灣府改為臺中街光緒三十一年縱貫鐵路由豐原建築至臺中街，在新莊仔設車站，於是帶動地方繁榮。光緒三十四年，縱貫鐵路通車後，便擬定「臺中街都市計畫」，使臺中成為臺灣中部的政治中心。民國九年，將臺中街改為臺中市，屬臺中州管轄。

#### 3. 光復後時期

臺灣光復後，將臺中市改為省轄市，成立市政府。民國三十五年元月派黃克立先生為第一任市長，將本市劃分為東、西、南、北、中五區。民國三十六年，在將原屬於臺中縣的南屯、西屯、北屯併入本市，至此，臺中市才成為現在的規模。

且台中市因為開發較早，成為中部地區政治、經濟、文化中心，也是台灣第四大都市，又有中央山脈為屏障，氣候溫和，適合居住。市內街道整齊，各級學校林立，教育普及，文風鼎盛，因此有「文化城」的美譽。

---

<sup>9</sup>走讀台灣用心看台中，

<http://www.tccgc.gov.tw/report/taichung/museums/book/book-30.htm>，瀏覽日期 94 年 4 月 28 日。

### 第三節、研究設計

本研究針對研究內容及研究流程，主要以資料蒐集方法蒐集相關資料，並同時利用案例分析法和文獻回顧法之研究方法進行台中市土地使用規劃之介紹。

#### 一、研究方法：

##### (一) 案例分析法：

案例分析法是指以一個或數個實際案例作為研究的主軸，以對此實際案例作分析與探討，而達到研究的成果。本研究即利用案例分析法對台中市的整體發展做進一步分析與介紹，包括台中市的歷史、地理、交通、都市計畫與相關建設等主要內容，以分析台中市的土地利用規劃作為本研究的主軸。其中又以案例分析法對台中市的衝突事件簡單描述，舉出實際發生的衝突案例作分析說明，促使整個研究內容更完整且易於了解。

##### (二) 文獻回顧法：

文獻回顧法乃藉由蒐集並回顧與土地使用計畫為主題的相關研究，並研讀研究對象—台中的相關資料，包括台中歷史的演進、地理位置等及目前台中政策之發展趨勢，進而研究分析報告主題—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好加以印證課堂學習之理論。而文獻主要藉由以下幾種方法進行回顧，作為本報告研究製作之基礎。

#### 1. 土地使用規劃理論之探討

研讀文獻及相關研究，以瞭解一個地區在土地使用規劃之理論基礎，探討土地規劃師在規劃設計一個地區時的進程，甚至包含各項相關因素之發展過程與影響。另外，參與一地之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之參與者對於土地使用計畫的設計規劃是否有發展正面效益或負面影響，且土地使用之規劃與永續規劃課題等基本概念均予研討。

#### 2. 台中地區土地使用計畫規劃之探討

蒐集、分析相關文獻，探討台中土地使用規劃的情形與土地使用分區管制之發展演進，且進一步瞭解實施土地使用分區之問題（本報告將以衝突事件為主題在第四章呈現），以及對於此地使用管制之理念的了解。引入課堂中老師指導的土地使用規劃之意義，探討台中市在此土地使用的發展趨勢下，土地使用分區的課題。

### 3. 法令回顧

目前有關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的主要法令計有「國土綜合發展計畫」、「縣市國土發展計畫」、「都市計畫法」與「非都市土地管制法規」等實施辦法。因本研究之研究對象為台中市，故將以「台中市都市計畫法」為主要回顧法規，同時搭配「台中市國土綜合發展計畫」以彌補台中市都市計畫缺少的計畫指導原則<sup>10</sup>，儘量使本報告有完整的法令回顧。

## 二、資料蒐集方法：

資料來源一般可分為三種：初級資料、次級資料、三級資料。初級資料是原始的研究作品和最初的數據，是最具權威性的，因為資料未被過濾或沒有被第二團體所解釋過；次級資料是初級資料的再說明，如：教科書、雜誌和報紙文章，及大多數廣播新聞都可視為次級資料；三級資料可說是次級資料的再解釋，一般都被表示為目錄或其他搜尋工具（如網路搜尋引擎）。如資料層級所指，初級資料比次級資料來的有價值，次級資料又比三級資料來的有價值。

本研究採取的資料以次級資料及三級資料為主，次級資料的搜集可透過網路來達成，搜尋引擎可說是最方便檢尋與找尋網站的網路工具，使用者已鍵入相關字詞或網站之主要分類兩種方式來進行搜尋。因此本研究參考台中市政府或台中市都市計畫相關網站時，皆是以網路搜尋引擎查得網站資料；另外，本研究中的衝突事件，亦採用網路搜尋的方式，收集新聞網上的歷史事件，以新聞報導的內容彙理計畫中衝突事件的原因，自行進而分析。再者，國內各大圖書館，隨著網際網路的技術日趨成熟，紛紛發展圖書資料數位化，其中包括館藏圖書、期刊、博碩士論文等相關資料，亦提供使用者查詢方式便於節省時間，甚至提供期刊、博碩士論文供線上閱覽。本研究中的參考資料，有些來自於書籍、期刊、博碩論文等，所以本研究先利用數位圖書館整合系統、期刊論文索引系統及博碩士論文索引系統，以找出符合本研究主題的資料並下載參考運用，或就索引系統搜尋結果，再於學校圖書館或各大型（國家）圖書館找尋館藏資料加以彙整分析運用。

---

<sup>10</sup> 縣市國土綜合發展計畫為指導性計畫，且亦為都市計畫的上位計畫。

## 第四節、研究架構與研究流程

### 一、研究架構

報告內容主要以介紹不同縣市的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為主，而本組所分配到的縣市則是位於臺灣交通中心位置的「台中」。對於研究的過程，首先透過以台中市為關鍵的資料蒐集與整理，好對台中市的地理位置、自然環境及歷史演變有初步的認識，以做為研究主題背景的了解。接著以回顧文獻的方式，介紹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進而了解台中市目前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在書面上的規定與作法。最後再針對台中市目前的人口、經濟、土地使用及公共設施與公用設備現況做整理介紹，以回應台中市實際土地使用的狀況。從蒐集台中都市計畫之相關資料對主要計畫、管制分析有進一步的了解，再彙整台中市的相關政策計畫及重大規劃的衝突事件，好進行分析說明衝突事件發生之原因，進而印證課堂理論之說明，在最後得出研究結果，本研究以結論來做表現，並說明本組在做此份報告時的過程與心路歷程，將以心得呈現在附錄之後。

承前說明，對於章節的安排，本研究以「第一章、緒論」說明本組研究的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研究設計、研究架構、研究流程與研究對象——台中市，對於研究對象則以概述其地理位置、自然環境及歷史沿革三個部分並說明台中市對於土地計畫與管制之地方規劃主管機關的組織。「第二章、閃亮台中——都市計畫介紹」主要介紹台中市之主要計畫、管制分析並彙整台中市之相關政策計畫。主要計畫以介紹人口計畫、土地使用計畫與公共設施計畫為主。「第三章、活力台中——發展概況」則是回應第三章的都市計畫，從描述台中市的發展概況，從人口、經濟、土地使用及公共設施與公用設備現況四部分來做介紹。「第四章、重大規劃衝突事件」是從重大規劃衝突事件的說明，分為政府機關及民眾和市府間的衝突兩部分，研析探討衝突事件本身的衝突原因，印證課堂上理論的說明。「第五章、結論」總結報告的研究過程，說明本研究所得之結論。

### 二、研究流程

以研究架構設計本報告之研究流程，其研究流程圖《圖 1-3》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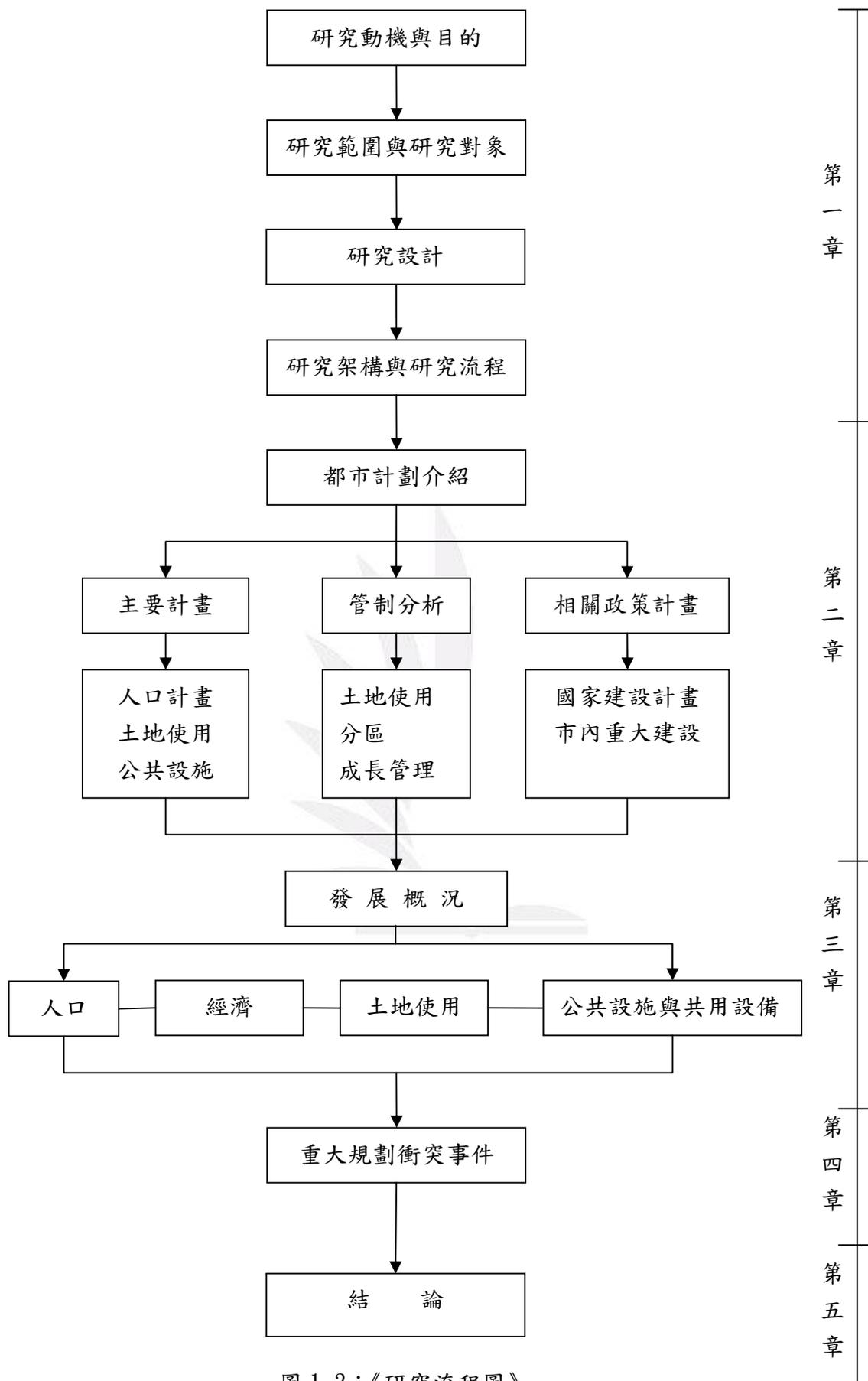


圖 1-3：《研究流程圖》

## 第五節、地方規劃主管機關與組織

### 一、地方規劃主管機關組織圖<sup>1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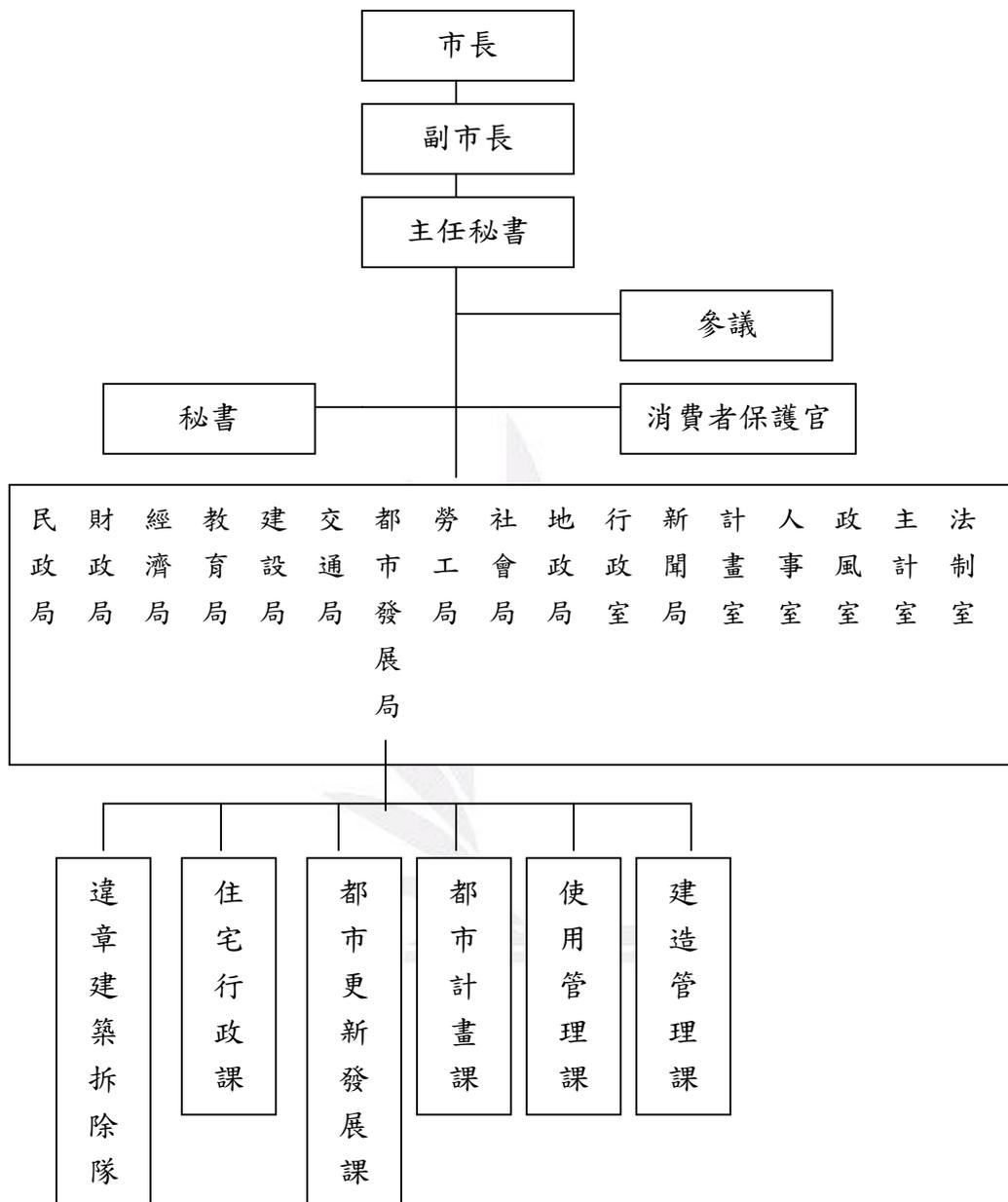


圖 1-4 《地方規劃主管機關組織圖》

<sup>11</sup>台中市政府，<http://www.tccg.gov.tw/>，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9 日。

## 二、都發局各課權責之內容<sup>12</sup>

### (一) 違章建築拆除隊

違章建築拆除隊主要負責的業務有，重大違建拆除計畫、還我道路專案之執行之拆除、配合法院民事強制執行、其他各單位委託代拆業務及配合各項公共工程，執行違建及建築障礙物之拆除。

### (二) 住宅行政課

住宅行政課的組織編制及職掌業務有，獎勵投資興建國宅資格審查核定、國宅社區店鋪價格估算及辦理公開標售事宜、本市及外縣市申請貸款自購住宅移轉案件處理、辦理貸款自購住宅資格審查核定、國宅申購戶資格初審並送財稅中心查核有無自有住宅及國宅用地取得調查、勘測、測量、分割等手續等。

### (三) 都市更新發展課

都市更新發展課成立自八十九年元月，乃因應「都市更新條例」、「九二一震災重建暫行條例」等法令施行、相關工作推動，並配合現代都會龐雜發展所需，特將原都市計畫課都市設計審議、大坑風景區開發許可審查及全市仟分之一數值航測(GIS)地形圖測製工程等業務併都市更新、九二一震災後重建(社區重建部分)、都市環境改造工程(含創造城鄉新風貌工程)及重要地區都市發展規劃等業務列為本課主要職責範圍，而主要職掌包含都市更新業務、都市發展許可及執行業務。

### (四) 都市計畫課

都市計畫之要義，係對都市未來發展過程予以適切的指導，而市計畫之管理，即為達成此一目的之方法。本市都市計畫之管理，主要為：道路中心樁測定、計畫樁位成果資料管理、歷年都市計畫公告實施書、圖彙整管理；依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三條和「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及「都市計畫書圖暨樁位資料管理要點」等相關法令之規定，都市計畫課在作業上均嚴格執行之，以保障人民權益並作為各項都市建設執行時之依據。

### (五) 使用管理課

使用管理課主要職責範圍分為：1. 違建組(違章建築處理、廣告物申請許可、營利事業登記會辦、未領得使用執照之建築物申請接水、接電許可及補習班、托

<sup>12</sup>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http://work.tccg.gov.tw/brief/brief.htm>，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1 日。

兒所、幼稚園、醫院等場所立案申請會勘) 2. 使館組 (建築物使用管理業務、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業務、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山坡地住宅社區安全檢查、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管理及危險房屋勘檢處理) 3. 變使組 (建築物變更使用執照業務) 4. 檔案組 (補發建築執照圖說、補發建物使用執照存根影本及建照檔案管理)。

## (六) 建造管理課

建造管理課統籌辦理建造執照核發變更、建築物施工管理、使用執照核發、營造業管理、畸零地使用、建築師管理等各項業務。主要分工職務為：1. 建照管理組 (建造執照核發申請及預審、山坡地建造經開發許可而核發執照、變更起造人核備、公共設施保留地臨時建築許可證核發、雜項執照核發申請及拆除執照核發等業務) 2. 施工管理組 (變更監造人承造人核備、施工計畫書圖審查、建築工地抽查及開、竣工展期核准等業務) 3. 使用執照組 (使用執照核發、舊有合法建築物補發使照及建築爭議事件調處) 4. 營造管理組 (營造業設立登記、營造業各項變更登記業等業務) 5. 其他 (公有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之核辦、畸零地合併使用調處、整體性防火間隔變更及台中市建造管理法規釋疑)。

## 第二章 都市計畫介紹

我國土地使用計畫體系上有「綜合開發計畫」；中有「區域計畫」、「都會區發展計畫」以及「縣市綜合發展計畫」；下有「都市計畫」以及「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計畫」，關係如圖 3-1《臺灣地區土地使用計畫體系圖》。土地的種類形式亦因計畫關係分為都市土地與非都市土地。其中，「綜合開發計畫」為上位計畫，具指導性；「都市計畫」與「非都市使用分區計畫」則屬於各縣市實質對土地的規劃。因此本報告於介紹台中市之土地使用計畫時，將採以「台中市都市計畫」為主，「台中市綜合開發計畫」為輔的方式進行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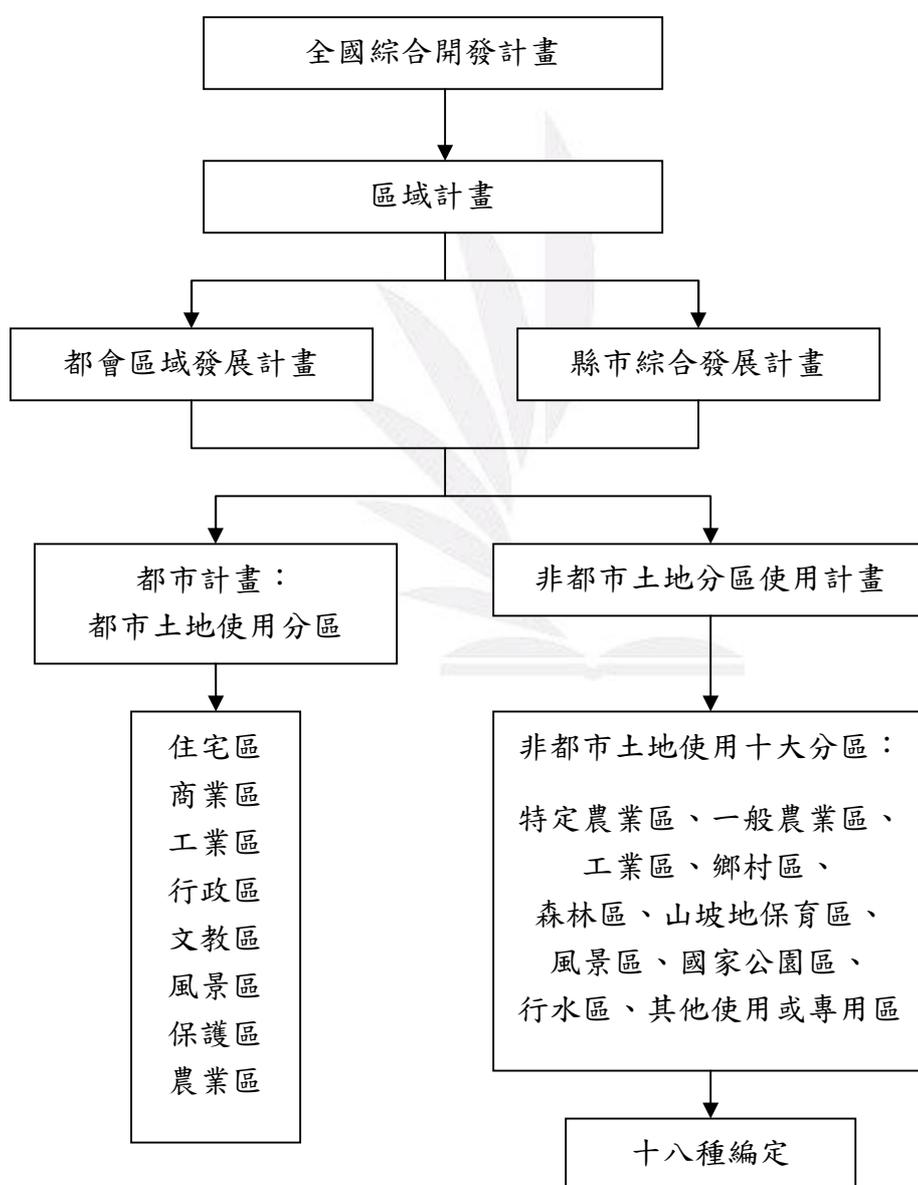


圖 2-1 《臺灣地區土地使用計畫體系圖》

從都市計畫之要義，知其係對都市未來發展過程予以適切的指導，而計畫之管理，即為達成此一目的之方法。本市都市計畫之管理，主要為：

- 一、道路中心樁測定。
- 二、計畫樁位成果資料管理。
- 三、歷年都市計畫公告實施書、圖彙整管理。

而都市在發展建設過程中，大體可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為都市規劃，第二階段為釘樁測量，第三階段為都市建設。都市計畫樁之種類可分為都市計畫範圍樁、道路中心樁、公共設施用地樁、土地使用分區界樁、虛樁、副樁、測量基點樁。而釘樁測量，乃為都市規劃與都市建設之橋樑，依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三條和「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及「都市計畫書圖暨樁位資料管理要點」等相關法令之規定，都市計畫課在作業上均嚴格執行之，以保障人民權益並作為各項都市建設執行時之依據。

本市都市計畫源自日據時代（民國前十二年一月六日）之規劃，原於民國四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四三）府建字第一二七五〇號公布，復於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四五）府金建字第二五五九一號重新公佈實施，計畫年期為二十年，此即舊市區主要計畫。隨著都市不斷成長，遂辦理第二、三、四期主要計畫區之擴大，包括軍功里、水景里地區；舊社、三光、平田里、平和里、松竹里地區；四張犁地區；後庄里地區；西南屯地區；南屯楓樹里地區；文山里、春社里地區；西屯福安里地區；干城計畫地區等，並於民國六十六年一月十八日公佈實施，予以納入都市計畫管理。至此，台中市整個行政轄區皆已列入都市計畫範圍內。另為解決台中市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主要針對民國四十五年重新公告之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劃設之公共設施內容加以檢討），乃辦理第一期主要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於民國八十年九月十七日公布實施。依都市計畫法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之規定，於民國七十年辦理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通盤檢討）案，確立台中市都市主要發展架構，並於民國七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發佈實施，此即本市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為增進計畫之合理性，復於民國七十七年辦理本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且重新測量套繪縣市界及修正原計畫之誤差，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十五日發佈實施。為了發揮台中市的都會領導機能，本局自民國 91 年 12 月 31 日辦理「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公開展覽迄今大致完成審議程序，並於民國 93 年 7 月 22 日檢送計畫書圖報請內政部審議，由於變更案及陳情案繁多，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達 11 次的審

查會議，終於獲致具體審查意見，並於今年 3 月 8 日提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04 次大會審議，大多數案件均獲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支持，審查通過。後續本局將儘速提送核定計畫書圖、發布實施，將本階段通盤檢討成果配合市府前於民國 93 年 6 月 15 日發布實施之「第十二期重劃區、部分體二用地、後期發展區部分」案成果，藉由本次通盤檢討後之都市計畫內容帶領臺中市邁向另一個都市發展里程碑，形塑臺中市成為「文化·經濟·國際城」。<sup>13</sup>



---

<sup>13</sup>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40 頁。

## 第一節、主要計畫

### 一、人口計畫

人口計畫為規劃作業的基礎，亦為研究都市社會經濟最重要的指標。都市計畫中之土地使用計畫、交通運輸計畫及公共設施計畫等規劃分析與估算，大都根據人口預測而來；都市人口之成長（台中都會區之人口成長趨勢，其成長率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地區，有中心區的西屯區、北屯區及近郊區的大里鄉和太平鄉）、分布（以中心區之中區人口最為稠密）與組成（女性比例大於男性比例）三者<sup>14</sup>，更可說明都市成長的過程；人口之遷移則顯示都市的擴展與人口流動的現象。此外，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中之規定，計畫人口為辦理通盤檢討主要依據之一。故任何一個計畫，所預測之人口數，不僅是計畫決策過程中預測其他指標之依據，也是計畫過程中所不可或缺者。本市以民國九十五年為計畫年期，計畫人口為 130 萬人（不包括大坑風景區，大坑風景區之計畫人口為兩萬九千人），粗密度每公頃 201 人，居住密度每公頃 340 人。<sup>15</sup>

### 二、土地使用計畫

土地使用計畫的消極意義在防止土地資源的不當使用、低度使用、誤用或濫用，積極的意義則在促進土地資源合理利用與有效分配，供各種活動使用。各種土地使用的分布，為許多社會經濟力量互相作用的結果，都市居民為求達到最高的經濟活動，都應盡力爭取最理想的位置，由於適應競爭的結果，有些機能會因互相排斥而各居一地，有些機能卻因聚集而獲利，更由於某些機能的需要特殊，使其分布別具一格，故都市正常發展之結果，各區土地使用會趨向分化而自成一區，台中市即具有上述之特性。

本市在日據時代實施都市計畫，將土地予以分區使用，但計畫內容不甚完全，且管制欠嚴格，致使台中市發展偏向火車站前，全市之主要商業、文教及公共機構等用地皆分布火車站前一帶，而後站卻因鐵路的分隔，使得發展受到限制。台中市地處中部區域中心，其影響除台中市之外，尚擔負服務中部其他地區之功能。本市居民多從事工商服務業，人口集中而密度大，住宅用地在分布上，由於競租能力不及商業用地，且需求量較大，故除了住商混合部分外，多在市區

<sup>14</sup>縣市綜合發展計劃報告書查詢系統—台中市綜合發展計畫之總體發展計畫，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total/total.htm](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total/total.htm)，瀏覽日期  
94年5月3日。

<sup>15</sup>台中市93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30頁。

的外圍地區，主要集中在東區、北區、西區接近屯區的邊緣地區，而商業用地的分布在台中市有點狀、面狀及帶狀三種發展型態。面狀的商業用地位於市中心區，帶狀發展的商業用地，分布在主要道路兩側，點狀的商業發展則為零星分散在全市各住宅區的小型商店。台中市目前的商業區，主要是集中在市中心區，為一中心商業型態，其中以業務、購物、娛樂、社交等機能為主。為了改善與防止都市發展過度密集之趨勢，並疏解都市發展所面臨的諸多癥結，本市未來發展模式將朝向複核心或多核心發展。

### (一) 住宅區

目前主要計畫劃設住宅區面積達3,931.0997公頃，由於本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劃設之後期發展區尚未依照附帶條件規定開發，及屬優先發展區之同心路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十二期重劃區）尚未進行市地重劃開發，影響住宅區整體現況使用率，總體住宅使用面積約為1,850公頃，發展率為47.07%。各行政區之開發以北區、西區及南區為開發密度較高區域，主要住宅群落分布亦以忠明路及文心路間所圍環帶較為密集，綠園道兩側亦為建築群落分布密集地區，高速公路以西地區仍以福安里附近地區住宅發展較具規模，而松竹路沿線及文心南路八期重劃區（豐樂里附近地區）則為新興住宅群。整體而言，本市第一、二、三、四期擴大都市計畫區之住宅區發展率較高，三屯區之住宅區仍有大面積可建築用地尚未使用，但屬市地重劃開發之住宅區因具有較高服務水準及較低房價之優勢，將是未來住宅建設重點地區。以平均容積率180%、每人享有50平方公尺樓地板面積檢討核算本計畫民國一一五年計畫人口130萬人所需住宅區面積為3,611.11公頃，目前主要計畫住宅區面積3927.7644公頃已超過需求面積331.0212公頃。

### (二) 商業區

雖然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前商業區面積僅195.92公頃，但歷經第一、二次通盤檢討變更，商業區面積大幅增加295.5638公頃，增加幅度高達1.5倍，但多數仍未完成附帶條件。除因部分變更為商業區之區位並非交通輻輳要地，附近地區亦無商業發展之事實與條件，難以吸引市場投資力量的直接因素外，住宅區可容許作一般性之商業活動及無法合宜引導特定行業（如大型金融、商場及特種行業等）對商業使用之需求，亦是造成商業區供需不平衡現象的原因。目前都市計畫劃設商業區面積達501.0309公頃，使用面積約360.1684公頃，發展率71.8855%。若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所訂標準核算本計畫民國一一五年計畫人口130萬人所需商業區面積為803.5公頃，目前劃設之商業使用面積遠低於法定商業區可發展總量，約不足302.4691公頃；若扣除都市計畫新市政中心商業區、大型購物中心商業區、工商綜合專用區等具商業使用性質分區之

面積，仍不足約177.0245公頃。為形塑台中市成為台中都會區的消費服務城市，應合理檢討可增加商業區總量之配置、尊重市場機制力量並合理導入計畫性管理調控，以符合都市成長管理需要。

### （三）工業區

經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的調整，台中市的工業發展已由光復初期的食品加工業及民生消費輕工業演變成以機械、金屬等專業化及聚集型態工業為主體。目前工業區主要分佈在西屯區之台中工業區，另有部分零星工業散布於市區。工業區類別包括甲種工業區28.4430公頃、乙種工業區624.0976公頃及零星工業區8.1900公頃，總面積660.6965公頃，佔台中市都市計畫總面積比例之5.27%，佔全台灣總工業區面積比例之1.79%。目前台中工業區第四期154.24公頃尚未開發使用，工業區總體使用面積約508.1918公頃，發展率為76.9136%。未來台中市工業發展重心仍將集中於高速公路以西之大肚山地區，配合現有台中工業區機能的強化及精密機械園區、中部科學園區台中縣市核心園區等產業動能的注入，將進一步提升台中市都市體質，穩固都市經濟基礎。

3. 新市政中心專用區 新市政中心專用區劃設面積108.1073公頃，使用面積約45.8205公頃，發展率雖有42.3843%，但多屬已開闢之細部計畫公共設施，然因新市政中心專用區極具發展潛力，實際建築使用面積正逐年增加中。此外，配合古根漢在本市的籌設，本專用區亦將朝文化藝術園區的方向規劃。

### （四）大型購物中心專用區

大型購物中心專用區面積13.7030公頃，位於台中火車站東南方，將提供台中市民更多購物空間及休閒選擇的機會，促進火車站南側土地資源再開發。

### （五）倉儲批發專用區

倉儲批發專用區面積1.1771公頃，位於中清交流道附近，具有交通運輸的高度便利性，係為配合台灣地區整體經濟發展及台中生活圈之建設，以促進商業現代化、健全產銷通路而劃設。

### （六）工商綜合專用區

工商綜合專用區面積3.6343公頃，位於台中市西側大肚山台地永林段，為經濟部推薦之新興工商產業，係為配合政府振興經濟方案及實際經濟發展需要而劃設，由於鄰近台中都會公園及東海大學文教生活圈，將來可發展成大肚山地區的就業休閒核心之一。

## （七）保存區

保存區面積4.2187公頃，係為符實際需要與配合古蹟保存而劃設，除部分地區仍應進行調整外，餘均已依劃設內容使用。目前保存區計畫有十處，即樂成宮（保1，東區旱溪街）、林氏宗祠（保2，南區國光路與復興路口附近）、簡家祠堂（保3，南屯區永春東路與永春東三路口附近）、寶覺寺（保4，北區新民商工北側）、文昌廟（保5，北屯區昌平路）、清真寺（保6，南屯區大墩路與文心南二路口附近）、壺山祖祠（保7，南區原樹德工專西側）、張廖家廟（保8，西屯區逢甲大學北側）、萬和宮（保9，南屯區南屯國小北側）及張家祖廟（保10，西屯區安和路）等十處。

## （八）文教區

文教區計有四處，面積合計39.9579公頃，分別為馬禮遜學校（文教1）、衛道中學（文教2）、啟聰學校（文教3）及嶺東技術學院新校區（文教4），除嶺東技術學院新校區外，餘均已發展使用。

## （九）農業區及公墓

農業區計劃設2,563.9579公頃，大部分位於八十米環中路外側地區，尤以大肚山地區為主，是本市最重要的都市發展儲備用地。公墓面積達94.9638公頃，但除中港路以北、東大路西側之台中市示範公墓及安林路以西、西平北巷附近之台中市第十三號公墓實際作公墓使用外，餘大都作農業使用或一般住宅使用，與實際計畫屬性並不相符。另外，如西屯路三段以北之台中市第十四號公墓、南屯區鎮平里西南側之台中市第十八號公墓目前使用分區皆為農業區，卻與實際使用現況不相符合。

## （十）航空事業專用區

航空事業專用區計有一處，位於西屯區水湳機場西側，面積29.8874公頃，係為配合國家重要產業政策，提升國家競爭力，將原供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航空工業發展中心改制為經濟部國營事業之漢翔公司，配合將原機關用地專案變更為航空事業專用區，目前皆已依規劃內容使用。

## （十一）電信事業專用區

電信事業專用區計有一處，係為配合發展台灣成為亞太營運中心計畫之「電信中心」之設立，及為台中生活圈經濟發展上的需要，以提升電信服務品質而劃設，面積0.3971公頃。

## (十二) 農會專用區

農會專用區計有一處，面積0.2384公頃，位於東光園道以東，育英路與旱溪街間，現已開闢供台中市農會東區分部使用。

## (十三) 加油站專用區

加油站專用區面積計有三處，面積0.3891公頃，係依實際使用需要劃設，現皆已開發使用<sup>16</sup>。

## 三、公共設施計畫

社會群聚生活中大眾共同必需的設施或設備稱之為公共設施<sup>17</sup>。而公共設施計畫在都市計畫制定之意義，乃是針對一定地區內之經濟、交通、衛生、保安、國防、康樂等設施做有計畫之發展，並對土地使用做合理之規劃，其目的在謀求社會及經濟作有計畫的發展，使都市在有秩序的發展下，成為良好的居住，工作及遊憩場所，為達到此良好的生活環境品質，公共設施計畫即是實現此要求之具體方法，亦及都市需要一些設施來服務市民，滿足市民生活上之所需，因此許多市政建設均以公共設施的開發建設，作為空間環境品質的指標<sup>18</sup>。

本市都市計畫共劃設文小用地、文中用地、文高用地、文大用地、機關用地、公園用地、兒童遊樂場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綠地、綠帶、生態綠地、體育場用地、公園兼體育場用地、園道用地、市場用地、加油站用地、廣場用地、停車場、污水處理場用地、垃圾處理場用地、廢棄物處理場用地、屠宰場用地、殯儀館用地、火葬場用地、機場用地、民用航空站用地、車站用地、電路鐵塔用地、消防用地、郵政事業用地、變電所用地、電信事業用地、電信用地、電力用地、自來水事業用地、社教機構用地、醫療衛生機構用地、道路用地、鐵路用地、交通用地、上下水道用地、排水道、公墓、高速公路等公共設施用地，其使用項目及現況發展率詳如表 2-1 所示<sup>19</sup>。

<sup>16</sup> 台中市93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42-48頁。

<sup>17</sup> 台中市93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50頁。

<sup>18</sup> 林英彥主編，城鄉規劃理論與實務，中國地政研究所，2002年7月初版，第109頁。

<sup>19</sup> 台中市93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50頁

表 2-1 《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公共設施利用統計表》

項目	計畫面積(公頃)	使用面積(公頃)	發展率(%)
文小用地	213.5340	141.0767	66.07
文中用地	171.5896	91.2406	53.17
文高用地	71.2243	53.6894	75.38
文大用地	245.8902	245.8902	100.00
機關用地	244.6406	224.1977	91.64
公園用地	373.8808	280.7935	75.10
兒童遊樂場用地(含公兼兒)	56.6234	31.1086	54.94
綠地、綠帶(含生態綠地)	39.7814	30.5452	76.78
體育場用地(含公兼體)	54.6376	30.1351	55.15
園道用地	58.8673	58.8673	100.00
市場用地	43.4373	32.8581	75.64
加油站用地	6.5689	3.5107	53.44
停車場(含廣兼停)	54.8697	21.9814	40.06
廣場用地	3.8133	2.8515	74.78
污水處理廠用地	31.7908	15.4460	48.59
垃圾處理場用地	71.0539	63.5082	89.38
廢棄物處理場用地	2.1029	0.0000	0.00
屠宰場用地	4.8049	4.8049	100.00
殯儀館用地	1.8502	1.8502	100.00
火葬場用地	1.1909	1.1909	100.00
機場用地	146.8366	146.8366	100.00
民用航空站用地	0.8271	0.8271	100.00
車站用地	1.1012	1.1012	100.00
電路鐵塔用地	0.0151	0.0151	100.00
消防用地	0.2787	0.1295	46.47
郵政事業用地	4.5858	4.5858	100.00
變電所用地	8.4453	7.2571	85.93
電信事業用地	1.2922	1.2922	100.00
電信用地	10.1025	10.1025	100.00
電力用地	14.0826	12.8884	91.52
自來水事業用地	1.5354	1.5129	98.53
社教機構用地	24.2928	23.5664	97.01
醫療衛生機構用地	27.5508	27.4091	99.49
鐵路用地	43.1834	43.1834	100.00
交通用地	11.7902	0.0000	0.00
上下水道用地	0.1244	0.0000	0.00

資料來源：台中市93年都市計畫年報(資料時間：93年12月)。

## 第二節、管制分析

目前台灣對於管制分析有許多方法，主要以開發許可制、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與成長管理為主要趨勢，又台中之開發許可制發展較少，故本研究僅以「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成長管理」來說明。

### ➤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

#### 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的起源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最早在 1913 年於德國實施，而 1916 年美國的紐約市則是第一個擁有完整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條例的都市，採用『金字塔』式的使用分區管制方式。也就是說，住宅區是最高級的使用類別，只准作為住宅使用；而商業區是這個金字塔中的第二層，允許商業與住宅使用；在這個金字塔底部的是工業區，准許工業、商業與住宅使用，工業區可以做任何使用。

#### 二、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的功能<sup>20</sup>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是將土地劃分為各種使用分區，並對各種使用區與已使用性質與使用容量與開發方式之管制。所以他的功能如下：

- (一) 控制都市發展密度；避免人口擁擠。
- (二) 確保公共設施服務水準，避免不足或過量。
- (三) 穩定房地產價值，避免高漲或下跌。
- (四) 增進居住環境之舒適；避免日照、採光、通風、及私密性的不足。
- (五) 排除不當使用，避免公害之污染。
- (六) 提升都市美觀，避免景觀之單調與矛盾。
- (七) 降低公共服務成本，節省政府財政支出。

<sup>20</sup> 于俊明編著，土地利用圖解，保成出版社，民國 91 年 1 月，第 173 頁。

### 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之工具-容積管制之介紹

#### (一) 容積率管制實施概述

依照建築技術規則對容積率的定義為：「基地內建築物地面以上各層及夾層樓地板面積之和與基地面積之比；建蔽率則係指建築面積占基地面積之比率，換言之，各建築面積與建築基地面積之比」。管制容積率在於限制都會區建築物的樓板面積，也就是管制建築基地上的活動強度，以避免超過都市所能負荷的範圍，造成公共設施的不足、交通癱瘓、公共安全危害等問題。容積率管制會減緩都市中心的開發，均衡整體都會區的發展。容積率管制可降低「都會地區人口密度」，但是可能加強土地使用需求的，造成「都市土地面積擴張率」升高，連帶使「都市面積佔全國面積比」向上攀升。

#### (二) 都市計畫內土地，建蔽率依使用分區為準

1. 商業區：百分之八十。
2. 住宅區：百分之六十。
3. 工業區：百分之七十。
4. 農業區：百分之十。

#### (三) 都市計畫外土地之建蔽率<sup>21</sup>

1. 甲種建築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六十。容積率百分之二百四十。
2. 乙種建築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六十。容積率百分之二百四十。
3. 丙種建築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四十。容積率百分之一百二十。
4. 丁種建築用地：建蔽率百分之七十。容積率百分之三百。
5. 窯業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六十。容積率百分之一百二十。
6. 交通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四十。容積率百分之一百二十。
7. 遊憩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四十。容積率百分之一百二十。
8. 墳墓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四十。容積率百分之一百二十。
9.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建蔽率百分之六十。容積率百分之一百二十。

#### ➤ 成長管理

成長管理的意義在於就一地區之環境容受力界定其發展目標及所欲達到的

<sup>21</sup>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九條。

環境品質後，而對人口之密度與分部進行規劃與控制<sup>22</sup>。然而各地方的都市發展有其特殊的發展背景與脈絡，因此所產生的需求、擬定的目標及採行的策略亦會隨之改變，使得地方所選定運用之成長管理機制自然有所不同。因此，針對各地所面臨的地方發展課題並不相同，必須採行因地制宜的執行方式，以符合地方成長特性、最低的執行成本、實施阻力最小、且效益最大的成長管理技術工具來達成。成長管理是一種管制地方成長速度的方法，透過「量」的配額，限制建築許可的發出，以達到控制人口成長的目的<sup>23</sup>。然而，採行成長管理最原始動機，在於控制或減緩人口成長的速度，以避免公共設施的急速需求，威脅地方政府的財務負擔。就公平而言，成長管理在減少土地開發所造成的暴利與暴損；就效率而言，成長管理應主張土地開發由政府謹慎控制，並尊重市場機能，且具有多元化、多樣性與彈性化的管制工具<sup>24</sup>，以都市和區域綜合計畫為基礎，制定明確的目標、執行方式和法令依據，尤其強調區域性發展。成長管理也是一種規範土地開發區位及時序的方法，考量開發地區的公共設施水準，來控制都市發展之區位與時序，一方面確定適當而有效率地提供公共設施，以避免不適當不成熟的土地開發行為，同時也可以防止蛙躍式發展，破壞都市景觀。

目前，台中市在成長管理上的執行工具，在法律規範方面，如區域計畫、都市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另有行政命令與財政策略來控制台中市各項設施不當成長與開發，並提供適當充足的公共設施，對於台中市限制發展或延緩發展的地區，則以限制開發的方式抑制市區的蛙躍式發展，提高公共設施服務效率以及保護土地及農業資源之目的。以下三點為其執行策略：

### （一）以公共設施負荷量作為成長控制依據

台中市市政府在擬訂都市計畫時，即以估計台中市地區能容納的人口與公共設施數量及水準，作為提供公共設施負荷的依據，來訂定台中市都市計畫的成長目標，加上現階段以都市計畫和其他土地使用管制作為各分區量的成長控制，達到提高質的供給。

### （二）以地理界線作為成長控制依據

台中市是最早施行市地重劃的地區，重劃既可藉由地政手段取得公共設施土地，又可整齊化都市街廓。從民國七十年代的小都市、發展成八十年代的大都市，短短十年之間，台中市的市區透過土地重劃不斷向郊外發展，早期重劃的面積都很小，第一期的大智重劃區祇有十四公頃半，第二期麻園頭區二十四公頃，第三

<sup>22</sup> 施鴻志，都市計畫，1996。

<sup>23</sup> 賴宗裕、洪維廷，1996。

<sup>24</sup> 何東坡，1996。

期忠明區也只有十八公頃多，屬於小面積的試辦重劃。接著第四期重劃工程面積廣達四百四十公頃，為台中市大面積重劃揭開了序幕，至張子源市長三年半的任期中，一口氣核定了七、八、九、十、十一、十二期六個重劃計畫，總面積超過一千公頃。然而發展至今，以空地率和空屋率來觀察，台中市目前已處於「過度重劃」狀況，許多重劃卻未開發的土地閒置在那裡，公設管線投資下去任其老化，形同浪費<sup>25</sup>。現任胡自強市長亦積極推動十二期廊子地區重劃區的建設，佔地約200餘公頃。其規劃進度為整地和共同管溝、污水下水道等工程。

此外，規劃單位除規劃區域建設外，亦應評估各開發區之發展，與當地財務狀況來劃分。然仍需彈性運用，以配合台中市各地區實情的現況，進而調整各區域的發展。

### (三) 限建

限建是對住宅的興建戶數、商業和工業興建的樓地板面積，或是公共設施(如污水處理設備和自來水管線)等，給予每年一定的核准數量或成長比率。限建最大的好處，是給大家有時間去考慮快速成長的因果關係及問題的解決方案，每一時期可能有不同的考慮因素。目前，台中市之限建地區多為重劃區內的土地，如黎明路近中山高附近(13期)，現規劃為重劃地區，地主多以臨時停車場來過渡至重劃完成的期間，除了達到停車之目的外，亦符合經濟效益。而近來在水湳機場四周的土地即實施限建以維護飛航安全，此限建對附近市民造成不小的影響，在各方人士極力爭取下，已將在三個月後開放限建。

---

<sup>25</sup> 利益誘人的土地重劃 就代表政商勢力的重劃，  
<http://www.new7.com.tw/weekly/old/503/article051.html>，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0 日。

### 第三節、相關政策計畫<sup>26</sup>

#### 一、國家建設計劃

台中市，為台灣地區面積最大的盆地，區位亦具有位居台灣心臟地帶的絕佳地理條件，加上成為臺灣地區第三大城市，各項國家建設與縣市建設多台中市為主要國家計畫地區，也因此，台中市市政府所提出的多項建設計畫或改善計畫，亦皆獲內政部認可，紛紛計畫且進行中。目前發展與進行中的建設屬國家體系層級的有：台中高鐵、台中捷運、台中國際機場的興建及中部科學園區，現就這四項建設簡單說明：

##### (一) 台中高鐵<sup>27</sup>

台中高鐵位於高速公路王田交流道特定區內，站區西方為成功嶺做軍事使用；西北側有中山高速公路；東側為筏子溪；南側鄰烏溪。站區目前對外聯絡主要是經台一乙道路，往東經烏日鄉市街銜接台中市復興路；往西接台一省道，或經高速公路王田交流道聯絡南北。「高速鐵路台中車站地區計畫」係於「變更高速公路王田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內，計畫面積271.93 公頃，計畫人口23,000 人，計畫地區目前地形大致平坦，北側地勢略高而南面腹地較低，除舊有聚落及沿台一乙省道之工商活動形成帶狀發展外，其餘多為農田(約佔計畫面積64.36%)；計畫地區私有地佔絕大部份約251.2 公頃(站計畫面積92%)。本地區規劃作高鐵站區、住宅區、商業區、產業專用區、及相關公共設施使用。



圖2-2 《高速鐵路及車站特定區圖》

<sup>26</sup> 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50 頁。

<sup>27</sup> 趙時民，台中市區域房地產預售屋量與人口遷移關係之研究，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台中地區重大建設，頁 67。

## (二) 台中捷運<sup>28</sup>

台中市為台灣中部政經、文化重心，都會區之交通以台中市為中心，藉星狀輻射之聯外幹道與外圍地區互通，由於大台中地區人口有往都市集中之趨勢，都市化現象日益明顯，在目前都會區內大眾運輸系統發展未健全的情況下，造成小汽車及機車等自用運具之快速增加，道路容量日益不敷負荷，故實有辦理大眾捷運系統之必要，以導引台中都會區之均衡發展。台中捷運路網第1期路網為紅線、藍線及綠線部分路段，總工程經費預估兩千五百五十三億四千萬元。紅線由國立台灣體育學院起，經台中火車站、沿台三線至霧峰，長12公里；藍線由東海大學起，沿中港路，經台中火車站、台糖購物中心至太平，設置十四個車站，長16.7公里；綠線則從北屯大坑經文心路、文心南路至高鐵烏日車站，設置十四個車站，長19.2公里。



圖2-3 《台中都會區捷運系統未來想像圖》

## (三) 興建台中國際機場<sup>29</sup>

興建中部國際機場的民間輿論，主要緣於中部地區民眾認為出入國門必須經由中正機場，長途跋涉相當不方便。且在高速公路擁擠，以及沒有快速直達鐵路的情形下，更增加出國所需之內陸行旅時間與搭機之不確定性，且未來兩岸三通後，民眾期望藉由中部國際機場之興建，吸引國際航空客、貨及兩岸直航入境旅客到此轉運或集散，以促進中部經濟繁榮並增加就業機會。另外，在水湳機場附近有許多高樓大廈且空域盲點甚多，加以天候狀況不佳，而跑道又僅能供輕型機種起降，飛航安全堪虞；航道附近居民也深受噪音之害，故在要求興建國際機場之同時將水湳機場遷移。而中部地區民意最強烈時期，應該為1998至2000年間，其因乃在於中山高速公路進行拓寬工程，寸步難行，造成民眾出國極大困

<sup>28</sup>趙時民，台中市區域房地產預售屋量與人口遷移關係之研究，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台中地區重大建設，頁67。

<sup>29</sup>趙時民，台中市區域房地產預售屋量與人口遷移關係之研究，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台中地區重大建設，頁68/69。

擾所致。因此，歸納民眾之所以對於中部國際機場的需求殷切主要原因主要為為  
便利性、經濟效益、安全、環境影響等層面。

#### （四）中部科學園區<sup>30</sup>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包含台中縣、市與雲林縣虎尾兩塊基地，計畫開發面積分別為304.2 公頃與98.1 公頃，基地開發建設工程將於2003 年十二月起展開，廠商並可同時建廠開發。台中縣、市基地位於台中縣大雅鄉、台中市西屯區交界處，公路系統有中山高速公路、中部第二高速公路、中彰快速公路及中港路，而鐵路系統方面，台中基地距台中火車站約90 公里，距高鐵烏日站9.2 公里，交通網路系統便利。

雲林縣虎尾基地鄰近「高速鐵路雲林車站特定計畫產業專業區」，其南北向將以高速鐵路、中山高速公路、中部第二高速公路與台一線為主，環狀區域交通網路完整。台中科學工業園區開發建設工程將於民國2003年十二月起展開，第一期將先行開發園區內台中縣範圍土地，第二期再開發台中市及雲林縣虎尾基地部份，而為配合產業未來整體發展的需要，已針對土地使用、交通運輸、水電及電訊、雨污水處理與排放、廢棄物處理等進行相關規劃。而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使用將區分為園區事業專用區、管理及服務區與公共設施及公用事業用地等三類，以提供高科技產業發展的優質環境，促進中部產業升級。



圖2-4 《台中科學園區與台中工業區圖》

<sup>30</sup>趙時民，台中市區域房地產預售屋量與人口遷移關係之研究，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台中地區重大建設，頁 69。

## ➤ 目前進度：

配合高鐵烏日站與中部科學園區的興建，在交通網絡方面，台中市綜合開發計畫<sup>31</sup>第三次通盤檢討將由永春東七路附近之環中路規劃60M園道，通往臺中縣烏日鄉的高鐵臺中站，期望能引入高鐵「一日生活圈」的發展活力，促進本市西南地區的發展，也可增加本市與高鐵車站之聯絡系統。原有的工業二十二路獲得同意往南延伸至特三號道路，將作為臺中工業區與南屯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間的重要聯絡通道。

「中部科學園區」第一期用地業已全面佈署完妥，第二、三期用地亦已進行規劃中，中科園區全面發展後定可促成產業群聚效應，以期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水湳機場遷到清泉崗的原址再發展規劃案」，已爭取中央補助1800萬元辦理國際競圖規劃，除加速促進西屯區地方經濟繁榮，並使台中市朝國際化都市發展向前邁一大步。「第十二期重劃區、部分體二用地、後期發展區部分」案業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發布實施。藉由通盤檢討後之都市計畫內容帶領臺中市邁向另一個都市發展里程碑，形塑臺中市成為「文化·經濟·國際城」。

## 二、市內重大建設

而台中市市內的重大建設<sup>32</sup>目前有多項工程在進行中，本分報告將只介紹較為重要的四項工程，分別為：台中市圓形戶外劇場興建案計畫、台中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臺中市國家歌劇院新建工程及臺中市國際標準棒球場新建工程，以下簡單分別敘述之：

### （一）台中市圓形戶外劇場興建案計畫

本市目前人口已破一百萬人，但在文化硬體建設因經費問題停滯許久，徒然浪費台中市在整個中部五縣市所佔有的交通地利，以及可吸納將近 600 萬欣賞表演人口的能量。90 年底胡志強市長就任後，針對台中市對文化建設的需求提出興建圓形戶外劇場方案，期望未來劇場興建完成後，可帶動大台中區表演藝術文化的發展、城市風貌的建立及觀光經濟等。

91 年初，市府邀請建築及劇場專業代表等成立「諮詢委員會」，共同商討籌

<sup>31</sup> 台中市綜合開發計畫-前言部分。

<sup>32</sup> 台中市市政府，台中市重大建設，

[http://www.tccg.gov.tw/sys/SM\\_theme?page=4259df4d](http://www.tccg.gov.tw/sys/SM_theme?page=4259df4d)，更新日期 94 年 4 月 19 日。

備計畫及基地選擇建議，並陸續辦理「興建圓形戶外劇場委託選址評估及整體規劃」及建築師徵選，計畫在 91 年至 95 年四年內推動興建一座大型、具備表演藝術所需基本設備的戶外圓形劇場，一座可擁有三千席次是含有加蓋遮雨及反射自然音頂棚，及延伸一萬二千席次為綠地開放空間的戶外劇場。使台中市藉由文化硬體建設的升級，成為中部五縣市文化活動最熱絡的中心。提振台中市表演藝術文化的發展、城市風貌的建立及觀光經濟推展等，它的效能將遠大於劇場建築物本身的功能。

又台中戶外劇場的計畫效益可簡列如下：

1. 台灣最大、服務範圍最廣的戶外音樂表演場所。
2. 服務中部五縣市 600 萬的人口，至全國民眾。
3. 平日作為開放廣場、公園使用，每年預計可辦理 3000 人次活動約 25-30 場，辦理 15000 人次活動約 8-15 場。
4. 帶動台中市表演藝術文化的發展、城市風貌的建立及觀光經濟推展。

## (二) 臺中市國家歌劇院新建工程

本計畫基地位於台中市西北角，新市政中心細部計畫區內之「公 3」公園用地其為一完整之街廓，四周均為 20 米寬計畫道路，基地可經由東側的公 2-3 公園用地，與新市政中心的綠地系統相連。

而臺中國家歌劇院的計劃是在民國 81 年省政府核准台中地區籌建具有國際水準之戲劇廳時，台中市府積極爭取，曾於民國 89 年經立法院通過獲准興建「國家戲劇廳」，爾後因國家財政困難規模名稱經多次修改，經文建會陳主委建議朝「歌劇院」發展，故依文建會（90）文建壹字第 0021830 號函之建議：「以戲劇為主規劃一具國際水準之地方層級文化設施計畫…」，台中市政府便全力朝「國家歌劇院」規劃籌建，規劃中包含演藝設施，業務以表演藝術為主，提供台中地區民眾高水準之欣賞表演空間，期望大大提升台中地區之藝文水準，且能實現政府文化建設之目標，未來環境預測包括；歌劇院設立與台中市周邊商圈結合，期望將來帶來經濟繁榮發展與增加就業機會，並成為台中市一處最佳文化景點，享譽全國！其目標以『行銷戲劇在台中——台中國家歌劇院』為訴求，促進國際文化交流，豐富多元的文化軟體活動，提振台中市觀光文化產業，塑造台中戲劇園區。

## (三) 臺中市國際標準棒球場新建計畫

臺中市市政府希望藉由興建符合國際標準之棒球場來承辦 2006 年由我國主

辦之洲際盃棒球賽，案經提列「台中市政府中長程個案計畫-爭取國際標準棒球場興建」並委請市籍立委協助爭取中央補助，經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同意補助興建經費 1/2(即 3 億元)。

目前國際標準棒球場新建計畫的規劃內容為：

1. 整個棒球場之造型意象是將棒球獨特之球型及縫線之造型意象，配合球場之特性轉化成屋頂及看台之配置形式進而展現出本球場造型特色。
2. 短期主要建築為內野區棒球場及練習場各乙座，外野看台配合市民運動休閒中心以 BOT 或爭取中央補助方式進行，列為長期發展方案。棒球場主要建築物為看台建築及屋頂遮陽構造，看台區屋頂高度約 35 公尺。
3. 看台區一樓規劃為觀眾席、球員、裁判、行政人員及貴賓、記者出入口；並包含賽務辦公室、記者工作室、會議室、醫療室、打擊練習室、投手練習區、機電室、儲藏室、主、客隊休息區、更衣室、接待室、社區活動空間等。二樓規劃為一般觀眾出入口；並包含販賣區、棒球展示室、售票處及內野下層看台。三樓規劃為貴賓室、控制室、電視轉播室、媒體室、販賣區及內野中層看台。
4. 觀眾席策略第一期興建內野 15,000 席看台、照明燈柱等設施，而外野席位則於二期爭取後續經費補助或採 BOT 方式擴建 5,000 席永久性看台，使球場觀眾總容量擴充為 20,000 人，而看台下尚可做為其他附屬商業性設施以提高自償性。

本計畫之執行將可使北、中、南部地區國民均有從事體育休閒之均等機會，長期規劃上，成市民運動休閒中心，仍研議設置滑冰、游泳館及餐飲購物等。此棒球場不只是在台中市增加一座建築物，它的角色將是未來帶動中部地區運動競技的發展、城市風貌的建立及觀光經濟的推展等，效能將遠大於球場建築物本身的功能。

#### (四) 台中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

若台中市要邁向國際性大都市，端視本中心之各項建設，是否深具前瞻性。於是台中市議會及市政府未來在該中心之興建，攸關本市及該中心之繁榮，更具發展之表率，是以其建築物及週邊景觀應符合現代化及國際化的潮流」。於是由台中市議會於第十五屆第六次臨時會審議修正通過『臺中新市政中心特別預算案』，預算金額為 54.41 億元。

現台中市人口逾九十六萬，為因應台中縣市合併成立院轄市，預計民國九

十五年將成為中部區域之經濟、政治、文化、教育、休閒、娛樂等各項活動的中心。加上近年來由於各項建設的推動及都市之急遽發展，使得市政業務日趨繁忙，現有之廳早已不敷使用，目前市政府及市議會之位置，也已漸不符行政中心區之需求。就長遠的觀點而言，本市亦應有一恆久嶄新的新市政中心，並合乎現代化的需求，如此裨能發揮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的品質。

### ➤ 目前進度：

台中市戶外圓形劇場新建案，景觀綠化工程的部份已完成建商招標作業，並於 94 年 1 月 5 日舉行動土典禮，94 年 1 月 17 日開工，工期計 300 個曆天，年底前可完工；而劇場主體建築與其他公共設施將於和教育部達成共識後，陸續完成細部設計發包施工。

臺中市國家歌劇院新建工程計畫，仍在規劃設計中，預計 97 年可完工。現階段的預定工作進度，期望民國 94 年中完成國際競圖評選，民國 94 年底動工，民國 97 年底完成興建工程啟用。

臺中市國際標準棒球場新建工程，預計 95 年 8 月完工。本新建工程案已於 94.12.3 完成工程發包作業，並已與得標廠商興亞營造公司於 93.12.31 完成合約簽訂作業。94.4.8 完成公開招標評選作業，將於後續合約簽訂後，正式申報開工及擬定趕工計畫，並將全力如期如質完成是項工程，俾利爭取舉辦州際盃棒球賽。

台中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計畫經費工程經費總計約 5.4 億，仍在規劃設計中，預計 97 年完工。於民國 84 年辦理國競圖，由瑞士/侯佛建築師事務所獲選國際評圖第一名，取得規劃設計監造權，已規劃出新市政府大樓為地下二層地上十一層鋼骨構造建築物，新市議會大樓為地下二層地上十四層鋼骨構造建築物。將來提供市民洽公及公務人員辦公之優質環境，提昇行政效率。同時希望促進本市雙核心之都市理念成真，並帶動商機提昇經濟。

## 第三章 發展概況

### 第一節、人口<sup>3334</sup>

人口是國家組成的要素之一，亦為政府制定各項施政之基礎，故人口成長與人口質量，不僅關係國家政治、文化、經濟、社會、軍事等各項決策；亦為決定食物供銷、住宅興建、交通規劃、教育設施、醫療保健、社會福利、保安防衛及人力規劃運用等各項施政建設之重要依據與研究都市社會經濟之重要指標，人口成長、人口組成及計畫人口分析預測可說明都市成長與都市化現象的過程，而人口遷移則顯示都市的擴張及人口流動的現象，故人口分析為都市計畫擬訂的重要參據。

因此都市計畫以人口為計劃的基本依據，舉凡各種都市的政策計畫之擬定皆以人即土地使用為主要考量，藉此以人口的相關資料為基礎，作為進行都市計畫中各種土地使用的劃分與空間分配之需求，期許由人口規模、組成及空間分佈的變化，謀取都市居民較高之生活品質，創造適合人民居住的生活空間。

由此可知，人口研究多從人口成長、人口組成與人口之空間分佈為主要分析課題，以作為都市計畫之參考資料來源之一。本報告即以台中市政府主計室與2004台中市統計要覽的人口統計資料作為台中市人口規模、人口組成與人口之空間分佈的研究與介紹基礎。以下為台中市人口規模、人口組成與人口之空間分佈的研究分析。

#### 一、台中市之人口規模：以人口數量與人口成長變化說明

台中市為人口成長增加快速之地區，民國八十年底台中市人口已達 774,197 人，至民國八十六年人口數激增至 901,961 人，六年間人口成長增加了 12 萬多人。據民國九十三年台中市統計要覽資料顯示，民國九十二年底台中市現住人口為 1,009,387 人，較上年底 996,706 人增加 12,681 人，增加率為 1.26%，依然維持高成長態勢。若就人口自然增加數分析，民國九十二年度全年台中市的出生人口數為 9,681 人，死亡人口數為 4,380 人，淨增加 5,301 人。再就人口社會增加數分析，民國九十一年度全年遷入台中市的人口數為 85,023 人，遷出人口

<sup>33</sup>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12-21 頁。

<sup>34</sup>縣市綜合發展計畫資訊查詢系統- 規劃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stat/statistic/default.asp> 瀏覽日期 94 年 4 月 26 日。

數為 77,643 人，淨增加 7,380 人。而台中市歷年來之社會增加數多於自然增加數，可見台中市是一個吸引外來人口不斷移入的大熔爐。

表 3-1 《台中市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即以數字呈現台中市自民國 66 年至 92 年人口數量的變化。

表 3-1 《中市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

年度	總人口				總增加 人數	自然增 人數	社會增 加人數
	合計	成長率 (%)	男	女			
66	570,661	1.64	295,218	275,443	9,201	10,794	-1,593
67	579,726	1.43	299,428	280,298	8,182	11,040	-2,859
68	585,205	1.05	301,679	283,526	6,114	11,380	-5,266
69	593,427	1.40	305,475	287,952	8,221	10,979	-2,759
70	607,238	2.32	312,075	295,163	13,785	10,530	3,255
71	621,566	2.49	318,279	303,287	15,131	10,244	4,887
72	636,406	2.48	324,745	311,661	15,445	9,716	5,729
73	655,196	2.97	334,096	321,100	18,913	9,481	9,432
74	674,936	3.02	343,587	331,349	19,765	9,232	10,533
75	695,562	3.06	353,034	342,528	20,626	7,680	12,946
76	715,107	2.91	362,129	352,978	20,225	8,357	11,868
77	730,376	2.33	369,353	361,003	16,660	9,725	6,935
78	746,780	2.25	377,665	369,115	16,404	8,850	7,554
79	761,802	2.01	385,094	376,708	15,022	13,033	1,989
80	<b>774,197</b>	1.63	389,747	384,450	12,395	8,947	3,448
81	794,960	2.68	400,576	394,384	20,763	9,088	11,675
82	816,601	2.72	411,805	404,796	21,641	9,059	12,582
83	832,654	1.97	417,382	415,272	16,053	9,337	6,716
84	853,221	2.47	426,516	426,705	20,567	9,740	10,827
85	876,384	2.71	436,454	439,930	23,163	10,069	13,094
86	<b>901,961</b>	2.92	448,268	453,693	25,577	10,390	15,187
87	917,788	1.75	455,442	462,346	15,827	7,742	8,085
88	940,589	2.48	465,881	474,708	22,801	8,808	13,993
89	965,790	2.68	477,183	488,607	25,201	9,378	15,823
90	983,694	1.84	485,307	498,387	17,904	7,443	10,461
91	996,706	1.32	491,069	505,637	13,012	6,735	6,277
92	1,009,387	1.26	496,950	512,437	12,681	<b>5,301</b>	7,380

資料來源：台中市統計要覽 2004。

再就台中市各行政區人口成長分析，可發現近年來中區及東區人口已呈負成長狀態，西區的人口成長趨勢亦顯疲態，南區及北區則維持穩定正成長，而西屯區、南屯區及北屯區等三個屯區人口則呈快速成長狀態。因此，民國九十二年底北屯區人口達 226,285 人，占全市人口 22.42% 居第一位，西屯區人口亦達 184,926 人，占全市人口 18.32% 居次，屯區的繁榮發展也指出了台中市都市空間結構西向發展不均的課題。以上所述以表 3-2《台中市各區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表示。

表3-2《中市各區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

年度	中區	東區	西區	南區	北區	西屯區	南屯區	北屯區	台中市
66	37,958	81,505	93,207	61,532	101,129	63,211	39,875	92,244	570,661
67	37,981	81,740	95,284	62,751	103,467	65,133	40,034	93,336	579,726
68	38,277	81,077	96,708	63,591	105,057	67,795	40,181	92,617	585,303
69	38,187	79,371	97,738	64,263	106,903	70,449	41,625	94,89	593,427
70	40,460	78,832	99,559	64,516	109,360	72,552	43,145	98,814	607,238
71	41,406	79,288	102,233	65,532	109,927	75,827	45,227	102,126	621,566
72	42,409	79,113	103,824	65,623	111,996	78,775	47,466	107,233	636,439
73	42,569	78,655	105,392	66,263	116,150	83,430	48,970	113,767	655,196
74	43,646	77,918	107,369	66,361	120,211	88,064	50,832	120,535	674,936
75	43,656	77,842	108,566	66,906	124,020	93,768	53,080	127,724	695,562
76	41,381	77,452	107,916	67,676	127,973	100,466	56,112	134,331	715,107
77	38,270	77,237	110,432	68,538	131,627	105,655	58,420	140,197	730,376
78	37,177	77,144	113,332	69,383	135,040	109,307	60,385	145,012	746,780
79	35,702	77,365	113,049	70,058	139,157	113,656	62,442	150,373	761,802
80	34,447	76,654	111,233	70,868	141,110	117,068	65,100	157,717	774,197
81	33,564	75,909	112,308	71,871	143,194	122,274	71,511	164,329	794,960
82	33,291	74,999	111,749	73,321	143,735	127,655	78,958	172,893	816,601
83	31,772	73,406	110,793	75,663	143,746	134,364	81,272	181,683	832,654
84	28,282	72,098	109,797	79,671	144,632	141,324	89,093	188,324	853,221
85	26,815	70,808	109,576	84,030	145,115	148,426	96,765	194,849	876,384
86	25,554	70,737	110,061	88,032	146,634	156,957	103,579	200,407	901,961
87	24,700	70,104	109,966	91,182	145,067	161,594	109,853	205,322	917,788

88	23,557	70,277	111,197	95,450	146,265	166,736	116,666	210,441	940,589
89	23,096	70,575	112,650	98,779	148,037	173,071	123,287	216,295	965,790
90	23,420	70,662	113,768	100,747	148,225	177,288	127,769	221,815	983,694
91	23,536	70,146	114,883	103,189	148,367	181,513	132,001	223,071	996,706
92	23,535	70,342	115,561	104,911	147,928	<b>184,926</b>	135,899	<b>226,285</b>	1,009,387

資料來源：台中市統計要覽2004。

## 二、人口組成

在人口性別方面，民國九十一年底台中市男性人口為 496,950 人，占全市人口的 49.23%，女性人口為 512,437 人，占全市人口的 50.77%。台中市人口性別比例為 96.98%，為女性人口多於男性人口的組成結構<sup>35</sup>。

由台中市歷年人口年齡結構組成表，十四歲以下的人口占總人口比例正逐年遞減，十五歲至未滿六十四歲間之人口則呈現逐年增加趨勢，而六十五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例逐年遞增趨勢更為明顯，表示台中市為一成長中的青壯都市，但仍應注意老年人口之安養照護工作。再就歷年扶養率比例觀察，台中市民國六十五年的扶養比為 60.65%，民國八十二年之扶養比已下降至 50% 以下，至民國九十二年時之扶養比則為 41.55%，呈現逐年下降趨勢，顯示依賴人口比例逐年減少，整體經濟負擔逐年減緩，消費購買能力則相對提升。但若僅就老年人口的扶老比（指無生產能力的老年人口與青壯年人口相對比）而言，近十年來，台中市由民國七十九年底平均每 100 人青壯年人口扶養 7.88 人之六十五歲以上長者，至民國九十二年底的扶老比為 9.82 人，顯示青壯年人口的負擔愈顯沉重，人口老化現象有明顯增加趨勢。

<sup>35</sup> 請參照表 3-1：《台中市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與表 4-4：《民國九十一年度台中市各區現住人口組成表》。

表 3-3 《台中市歷年人口年齡結構組成表》

年度	0-14 歲		15-64 歲		65 歲以上		扶養比 (%)
	人口數	占總人口 比例 (%)	人口數	占總人口 比例 (%)	人口數	占總人 口比例 (%)	
69	194,703	32.81	377,972	63.69	20,752	3.50	57.00
70	196,970	32.44	388,461	63.97	21,807	3.59	56.32
71	200,475	32.25	398,009	64.03	23,082	3.72	56.17
72	202,955	31.89	409,067	64.27	24,384	3.83	55.58
73	205,901	31.43	422,631	64.50	26,664	4.07	55.03
74	208,915	30.95	437,547	64.83	28,474	4.22	54.25
75	215,991	31.05	449,449	64.62	30,122	4.33	54.76
76	220,359	30.81	462,816	64.72	31,932	4.47	54.50
77	215,621	29.52	479,854	65.70	34,901	4.78	52.21
78	217,740	29.16	492,246	65.92	36,794	4.93	51.71
79	221,935	29.13	500,451	65.69	39,416	5.17	52.22
80	221,874	28.66	510,720	65.97	41,603	5.37	51.59
81	223,480	28.11	527,726	66.38	43,754	5.51	50.64
82	224,742	27.52	545,142	66.76	46,717	5.72	<b>49.80</b>
83	225,336	27.06	558,330	67.05	48,988	5.89	49.13
84	223,345	26.18	578,395	67.79	51,481	6.03	47.52
85	223,744	25.53	598,421	68.28	54,219	6.19	46.45
86	224,600	24.90	620,763	68.82	56,598	6.28	45.30
87	223,212	24.32	636,098	69.31	58,478	6.37	44.28
88	225,952	24.02	654,161	69.55	60,476	6.43	43.79
89	230,296	23.85	672,816	69.66	62,678	6.49	43.55
90	230,836	23.47	687,891	69.93	64,967	6.60	43.00
91	230,163	23.09	698,913	70.12	67,630	6.79	42.61
92	226,243	22.41	713,084	70.65	70,060	6.94	<b>41.55</b>

資料來源：台中市統計要覽2004。

### 三、人口之空間分佈

台中市各行政區歷年戶籍人口成長與分佈情形可以發現，以舊市區為主要行政範圍的中區、東區在人口成長趨勢均呈現逐年下降的現象，配合土地使用與產業部門分析資料得知其原因是受舊市區公共設施供給不足，與舊市區產業家數與人數漸次外移的影響。反觀重劃區分部的幾個主要行政區，在人口增長上則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應與近十年來各期重劃區闢建完成與地區房地產價格相對較低所致。

在人口密度方面，民國九十二年台中市人口密度為 6,176.43 人/km<sup>2</sup>，進一步分析各區人口密度，以中區 26,735.2/km<sup>2</sup> 人最高，北區 21,322.65 人/km<sup>2</sup> 次之，而以北屯區 3,608.82 人/km<sup>2</sup> 最低，其人口分佈大致呈現同心圓狀，以市中心為圓心，人口密度逐漸向外遞減。表四為現有統計數值資料，說明各區的人口密度，加上圖 3-1：《92 年度台中市人口密度圖》依顏色的深淺來表現台中市人口密度，清楚呈現以中區、北區及西區的密度高於周圍區域的人口密度。

表3-4：《民國九十一年度台中市各區現住人口組成表》

區別	面積 (KM <sup>2</sup> ) (1)	現住戶數				戶量 (人 / 戶)	人口 密度 (2)/(1)	性比例 (3) / (4) ×100 %
		戶數	合計 (2)	男 (3)	女 (4)			
總計	163.4256	332,722	996,706	<b>491,069</b>	<b>505,637</b>	3.03	6,176.43	<b>96.98</b>
中區	0.8803	8,131	23,535	11,540	11,995	2.89	<b>26,735.2</b>	96.21
東區	9.2855	22,627	70,342	36,036	34,036	3.11	7,575.47	105.04
西區	5.7042	39,427	115,561	56,212	59,349	2.93	<b>20,258.93</b>	94.71
南區	6.8101	35,612	104,911	51,642	53,269	2.95	15,405.21	96.95
北區	6.9376	51,642	148,928	72,491	75,437	2.86	<b>21,322.65</b>	96.09
西屯區	39.8467	59,522	184,926	91,115	93,811	3.11	4,640.94	95.03
南屯區	31.2578	43,871	135,899	66,432	69,467	3.10	4,347.68	95.63
北屯區	62.7034	71,940	226,285	111,482	114,803	3.15	<b>3,608.82</b>	97.11

資料來源：台中市統計要覽 2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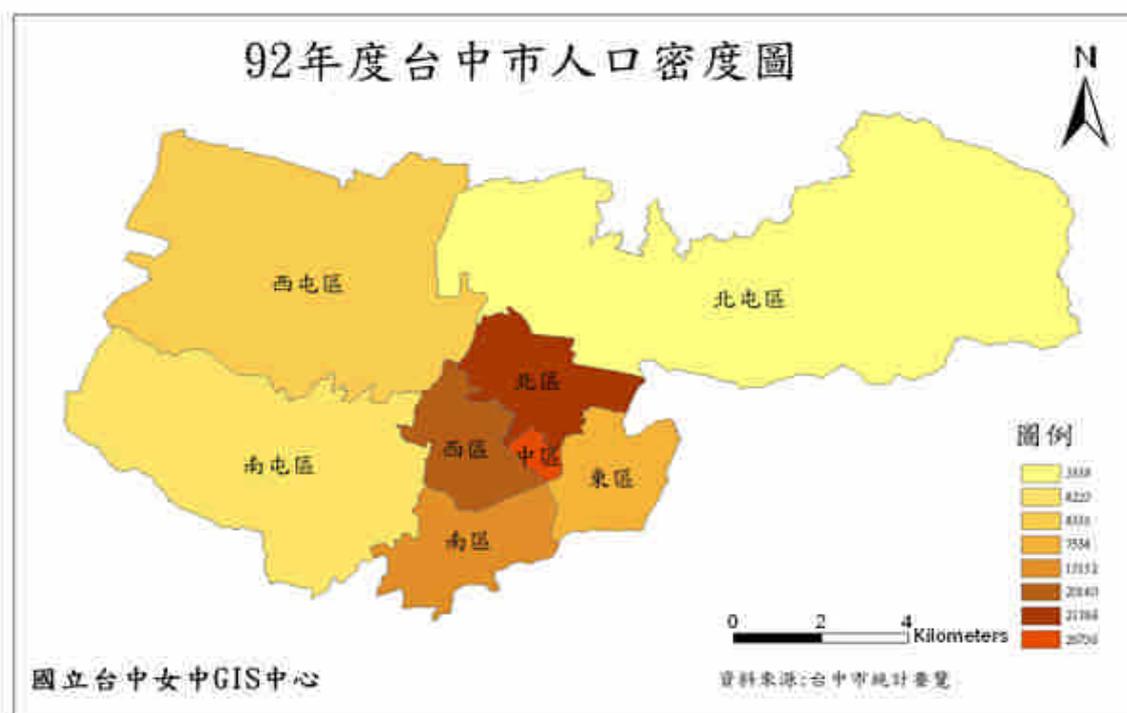


圖 3-1：《92 年度台中市人口密度圖》

#### 四、小結

##### (一) 人口規模<sup>36</sup>：

台中市民國九十二年底人口數為1,009,387人，與民國七十二年底之636,406人相較，在此二十年間共增加372,981人，較七十二年底之總人口數增加了1.58倍。這些增加人口在狹小面積的台中市，九十二年度的人口密度高達每平方公里6,176.43人，密度高，使得交通、居住空間及環保問題更趨複雜，亦日益重要。

##### (二) 人口組成：

依本報告現有統計資料，台中市民國九十一年底人口男女性比例為96.98%，女(505,637)大於男(491,069)<sup>37</sup>，然現已94年初，人口性比例應有新的變化，以最新資料為準。

又台中市民國九十二年底，青壯年人口(15-64歲)占總人口之70.65%，較上年底之70.12增加0.53百分點，而幼年人口(0-14歲)佔總人口比率逐年降低，相對地老年人口(65歲以上)<sup>38</sup>及老化指數均逐年遞增。依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

<sup>36</sup> 請參照表 3-1《台中市歷年人口成長統計表》。

<sup>37</sup> 請參照表 3-4《民國九十一年度台中市各區現住人口組成表》。

<sup>38</sup> 請參照表 3-3《台中市歷年人口年齡結構組成表》。

所訂標準，一個國家六十五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之比率，達到 7% 又以上即稱為「高齡化社會」之國家。台中市民國九十二年即以 6.94% 接近「高齡化社會」。應在增加老人福利措施、宏揚敬老尊賢美德方面，增加本市的老人福利措施，例如，配合中央老人政策計有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老人享有每年一次完全免費的健康檢查，辦免費乘車證，社區老人關懷站等創新措施。亦應重視「老人資源」的再開發，建立老人資料庫，提倡部份工時，鼓勵老人二度就業，使其工作經驗得以傳承，繼續為社會國家貢獻心力。

### (三) 人口之空間分佈

其人口分佈大致呈現同心圓狀，以市中心為圓心，人口密度逐漸向外遞減。公共設施的設置比例應以市中心高於周圍區域，同時設法疏散市中心人口至周圍區域，以低密度的生活環境提昇人民的生活空間與品質。



## 第二節、經濟<sup>39</sup>

經濟產業為都市生存的命脈，也是都市最基礎的元素，不僅影響都市成長的規模，更引導整個都市發展的內涵，扮演者火車頭的地位。而國內經濟產業部門在邁進二十一世紀時，受到產業結構發展自然的趨勢、國際化、自由化的影響，國內經濟產業正面臨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於此同時，台中市處於中部區域經濟發展的中心與成長所繫，對於中部區域甚至於整個台灣地區未來的經濟產業發展更形重要。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台閩地區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報告內容，自民國六十五年以來，台中市之產業型態主要以製造業、批發零售業以及工商服務業等二、三級產業為主，而一級產業並不發達。在登記事業單位數方面，主要以公共行政、社服務會及個人服務業為主，至92年為止共有21,945家，佔全市之92.10%。而一級產業之事業單位數只佔全市之0.15%，二級產業為7.74%，三級產業為92.10%，顯示台中市三級產業相當發達，屬於商業服務型之都市。

由此可知，台中市的製造業在產值成長率及就業人數呈現相對下降的現象，而服務業則不斷上升成長，開始轉型成為以服務業為主體的都市。而服務業的場所單位及員工人數變動則以「金融保險及不動產」和「工商服務業」為主要成長項目，可見台中市已成為台中都會區專門技術服務提供的主要來源。

若就台中市工商統計資料及都市經濟型態分析，台中市的產業結構已逐漸發展成為第三級產業（服務業）為主的消費型都市，其優勢產業為藝文業、建築及工程技術業、工商服務業、金融保險以及顧問服務業，正在衰退的產業類別為不動產業、法律及會計服務業、機械設備業以及旅館業。以上說明請對照表4-5：《商業登記家數表》。

綜觀以上說明，台中市首先在農業發展部分，受到國際化、自由化的影響，農業人口逐漸減少，農業勞動力不足且嚴重老化，使得台中市原先就已式微的農業，更形沒落，為提昇農業競爭力，農業型態應適度轉型成休閒農業，除提振產業發展外，更可提供台中市民未來週休二日一個良好的休閒去處，且配合市府政策與建設，以推行精緻農業，並創造就業機會。

其次在工業發展方面，為因應產業技術提昇需求，並配合國家重大政策政策，

<sup>39</sup>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22-23 頁。

<sup>39</sup>縣市綜合發展計劃報告書查詢系統——台中市綜合發展計畫之部門計畫，[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total/total.htm](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total/total.htm)，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6 日。

除進行科技園區、軟體園區、機械工業園區等重大建設開發外，更應妥善規劃其產業發展環境，並提供利基，促使產業人才與資金流入進駐，以提升台中市工業發展潛力，增加產品國際競爭力，對於未來科技園區與軟體園區等的開發，及E世代的來臨，台中市更應致力網路相關上下游產業經營發展環境的改善，以建立台中市未來發展科技產業的優勢。

第三、在商業及服務業方面，台中市為中部區域之中心都市，其三級產業人口佔全市產業人口近70%，可謂台中經濟之命脈所在，其服務範圍不僅包含台中市，更廣達中部區域的其他縣市。為因應台中市升格為直轄市以及兩岸三通的未來，並配合經濟產業全球化趨勢與台灣將成為亞太營運中心，台中市更應利用本身產業的優勢，加速發展國際化、多樣化及自由化之商業及服務業，以提昇產業之結構與水準。

表3-5：《商業登記家數表》

單位：家數

產業別	一級		二級產業（工業）						三級產業（服務業）						總計
	農林漁牧業	百分比（%）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製造業	水電燃氣業	營造業	合計	百分比（%）	商業（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公共行政、社服務會及個人服務業	合計	百分比（%）	
年別															
82	11	0.03	3	4,549	35	294	4,881	13.29	25,448	690	1,253	4,434	31,825	86.68	36,717
83	13	0.04	3	4,487	36	345	4,871	13.21	25,520	576	1,479	4,426	32,001	86.76	36,885
84	14	0.07	1	1,500	7	414	1,922	8.97	15,061	643	1,432	2,359	19,495	90.97	21,431
85	14	0.07	1	1,406	7	404	1,818	8.63	14,915	544	1,444	2,335	19,238	91.31	21,070
86	14	0.06	1	1,373	7	410	1,791	8.17	15,602	542	1,530	2,443	20,117	91.77	21,922
87	14	0.06	1	1,347	7	490	1,845	7.96	16,497	539	1,713	2,576	21,325	91.98	23,184
88	21	0.09	1	1,271	6	534	1,812	8.02	16,018	446	1,768	2,529	20,761	91.89	22,594
89	20	0.09	2	1,192	7	534	1,735	7.92	15,819	82	1,793	2,457	20,151	91.99	21,906
90	12	0.06	—	1,130	7	534	1,671	7.66	15,710	70	1,789	2,556	20,125	92.28	21,808
91	36	0.16	2	1,137	7	583	1,729	7.42	16,875	67	2,361	2,221	21,524	92.42	23,289
92	<b>36</b>	<b>0.15</b>	1	1,122	6	717	<b>1,846</b>	<b>7.74</b>	17,162	62	2,427	2,294	<b>21,945</b>	<b>92.10</b>	23,827

資料來源：台中市統計要覽（2004）。

### 第三節、土地使用<sup>40</sup>

台中市位於台灣中部的台中盆地中央，被台中縣圍繞。行政區範圍東至旱溪與新社鄉、太平市相鄰，西鄰沙鹿鎮、龍井鄉與大肚鄉，南與烏日鄉、大里市相接，北接潭子鄉、大雅鄉。台中市土地面積為 163.4 平方公里，東西長 14.2 公里，南北寬 11.3 公里，行政轄區畫分為中、東、西、南、北及西屯、南屯、北屯等八個區，其中北屯區面積最大達 62.7 平方公里，佔全市 38.4%，三屯區之面積 133.8 平方公里，佔全市 81.9%，其餘五區僅佔 18.1%，其中中區面積最小為 0.88 平方公里。

台中市之都市發展可分為五個階段，如下：

- 一、 以日治時期市區改正計畫區及光復初期重新核定的都市計畫區為主的舊市區。
- 二、 1970 年代中期一到四期市地重劃的擴大都市計畫區。
- 三、 為七到十二期的優先發展新市區建設地區。
- 四、 屯區外圍的後期發展區。
- 五、 非都市發展用地地區。

台中市之都市發展完全在都市計畫層級的規劃理念下進行，大規模都市開發計畫是在民國七十五年通盤檢討時，市政府決定都市計畫應分主要計畫和細部計畫一起推動，以主要計畫為原則性綱要，細部計畫為地方之開發藍圖。相較於台灣其他城市的狀況，台中市的都市發展是在計畫的引導下進行發展，在問題未發生前即以預防未然設定方向。台中市是在有效率及分期分區發展的都市計畫指引下，依照各期市地重劃的順序，依序開發都市用地。在此發展歷程中，台中市都市計畫是以新市區建設配合市地重劃方式辦理市鎮開發的城市，土地重劃已進行至十二期，並依照都市發展程度推動後期發展地區。

本市都市計畫源自日據時代（民國前十二年一月六日）之規劃，原於民國四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四三）府建字第一二七五〇號公布，復於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四五）府金建字第二五五九一號重新公佈實施，計畫年期為二十年，此即舊市區主要計畫。隨著都市不斷成長，遂辦理第二、三、四期主要計畫區之擴大，並於民國六十六年一月十八日公佈實施，予以納入都市計畫管理。至此，

<sup>40</sup>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第 43-48 頁。

台中市整個行政轄區皆已列入都市計畫範圍內。另為解決台中市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主要針對民國四十五年重新公告之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劃設之公共設施內容加以檢討)，乃辦理第一期主要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於民國八十年九月十七日公布實施。依都市計畫法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之規定，於民國七十年辦理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通盤檢討)案，確立台中市都市主要發展架構，並於民國七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發佈實施，此即本市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為增進計畫之合理性，復於民國七十七年辦理本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且重新測量套繪縣市界及修正原計畫之誤差，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十五日發佈實施。為了發揮台中市的都會領導機能，本局自民國91年12月31日辦理「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公開展覽迄今大致完成審議程序，並於民國93年7月22日檢送計畫書圖報請內政部審議，由於變更案及陳情案繁多，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達11次的審查會議，終於獲致具體審查意見，並於今年3月8日提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04次大會審議，大多數案件均獲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支持，審查通過。



## 第四節、公共設施與公用設備<sup>41</sup>

台中市之公共設施係依都市計畫之擬定而劃設，源自日據時代，民國 42 年重新檢討規劃，45 年 11 月 1 日公佈實施『台中市都市計畫』，此計畫之範圍大約集中於現今之舊市區；64 年及 66 年公佈實施『第一、二、三、四期擴大都市計畫』；75 年 2 月 22 日發布實施『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不包括大坑風景區）』；為解決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83 年 4 月 8 日發布實施『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第一期主要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案』；84 年 2 月 15 日發布實施全市性之『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干城地區道路系統除外）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說明書』；而『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不含大坑風景區）第三次通盤檢討』正辦理中。

為詳細瞭解台中市各公共設施及公用設備之狀況，我們將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依功能別分為遊憩設施、行政文化安全設施、教育設施、交通設施、服務設施、醫療設施、環境保護設施、殯葬設施、公用設備及公用事業設施以及其他設施等十類四十八項分別說明。

### 一、公共設施現況分析

#### （一）遊憩設施現況分析

遊憩設施包括公園、兒童遊樂場、綠地、綠帶、體育場以及台中特有之河川等，主要供休閒遊憩使用，並有美化都市、淨化環境之效用，以下簡單介紹台中市各項遊憩設施及目前開闢狀況與使用現況：

##### 1. 公園用地

台中市在光復前，僅有中山公園一處，係利用清末台中橋仔頭林氏之庭園填充而成，逾 1903 年建成。而目前台中市公園用地共有 114 處，現在共開闢 60 處，開闢面積 77.81 公頃，開闢率為 77.81%。其中尚有 54 處，面積 233.95 公頃之公園尚未開闢，大部分未開闢之公園皆位於三個屯區。

##### 2. 兒童遊樂場

台中市兒童遊樂場用地共有 173 處，目前共開闢 104 處，面積 26.26 公頃，開闢率為 49.89%。目前尚有 69 處，面積 26.38 公頃的兒童遊戲場未開闢，其中 17.84 公頃，67.62%位於三個屯區。未開闢之公共設施兒童

<sup>41</sup>縣市綜合發展計畫報告書，<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index.htm>，瀏覽日期 94/05/12

遊樂場用地中有 2 處位於後期發展區，計畫面積 0.98 公頃。

### 3.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台中市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共有 22 處，目前為止共開闢 8 處、面積 4.99 公頃，開闢率為 23.63%。未開闢的公園兼兒童遊戲場開闢共有 14 處，面積 16.13 公頃，而其中三屯區占 77.58%（11 處未開發，面積共 12.80 公頃）。

未開闢之公共設施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中有 2 處位於後期發展區，其中 1 處位於南區，計畫面積 1.84 公頃，另 1 處位於南屯區，計畫面積 1.03 公頃，總計畫面積 2.87 公頃。

### 4. 綠地、綠帶

台中市計畫綠地共有 40 處，至目前為止共開闢 4 處，面積 0.92 公頃，開闢率為 4.00%。尚有 36 處，面積 22.19 公頃的綠地未開闢，其中有 32 處，面積 21.74 公頃，共 99.22% 的未開闢綠地位於三屯區。另外，包括綠川、柳川、梅川等兩旁的綠帶均已開闢，面積約 10.58 公頃。

### 5. 生態綠地

位於都會公園南側，計畫面積 1.55 公頃，尚未開闢。

### 6. 體育場

體育場目前共有 4 處，計畫面積 48.74 公頃，另有公園兼體育場 1 處，位於高速公路南屯交流道下，計畫面積 5.73 公頃，總計畫面積 54.47 公頃。至目前為止共開闢 2 處，面積 30.72 公頃，開闢率為 56.40%。已開闢 30.72 公頃，包括省立體育場（體 2）27.01 公頃、中興網球場（體 3）3.71 公頃，體 4（8.93 公頃）為巨蛋預定地，目前尚未開闢，作為一般大型臨時性活動使用。

### 7. 排水道

台中市之排水道包括綠川、柳川、梅川、旱溪、筏子溪以及麻園頭溪等溪川資源，是絕無僅有的都市珍貴資源，結合兩旁的綠帶與一些公園等開放空間結合，成為形塑台中市高品質都市意象的重要元素。在既有優勢條件下，若能善加運用規劃，其成為全新觀感的藍綠色都市意象是可以預見的。

## 小結

遊憩設施中，舊市區共有 150.06 公頃的計畫面積，目前共開闢 115.32 公頃，開闢率為 76.85%，尚有 36.07 公頃的遊憩設施尚未開闢；三屯區共有 1018.33 公頃的計畫面積，目前共開闢 748.20 公頃，開闢率為 73.47%，扣除已開闢大面積的都會公園面積 59.94 公頃及森林公園 614.14 公頃，共開闢 74.12 公頃，開闢率為 21.53%，開闢率偏低。台中市遊憩設施的計畫用地大部分皆劃設於三屯區，佔 87.16%，扣除二個大面積的已開闢的都會及森林公園後，開闢率僅 21.53%，與舊市區的開闢率 76.85% 相較之下，顯現三屯區的開闢率極為偏低，但目前三屯區的人口成長快速，日後應配合人口的增加開闢遊憩設施，以維持生活品質。

## (二) 文化設施

本市之文化設施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台灣美術館，國立台中圖書館、以及市立文化中心。以下簡單介紹台中市文化設施各項目前使用現況：

### 1.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為 12 項建設之一，屬於機關用地，於民國 70 年成立籌備處，設置目的在闡明自然科學之原理與現象，收集全國代表性之自然物標本及其相關資料，供典藏、研究，並作為展示教育之用。

### 2. 國立台灣美術館

民國 75 年 12 月 11 日，省立美術館正式成立，至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改隸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更名為國立台灣美術館，屬於公共設施之公園用地（公 65），計畫面積 10.7316 公頃。設置目標在保存美術文化資產、激勵現代美術創作、促進世界美術交流、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館內典藏美術作品、並時常舉辦美術展覽等藝文活動，另外亦附設有圖書館供民眾閱讀之用。

### 3. 國立台中圖書館

國立台中圖書館於民國 12 年成立，民國 36 年正式隸屬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民國 86 年 5 月 15 日台灣省政府文化處成立，該館改隸省政府文化處；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起改制為國立台中圖書館。現況位於精武路一館為民國 61 年 3 月 24 日正式啟用，館旁有中興堂，同屬於公共設施之公園用地（公 29）。

#### 4. 台中市立文化中心

台中市立文化中心原為民國 65 年由企業家何永先生捐建，為全台文化中心之先鋒。民國 68 年，中央推動 12 項建設，市立文化中心為其一。文化中心目前有兒童劇團、專題博物館、台灣民俗文物館、圖書館等，提供民眾技術服務並辦理推廣活動，促進文化交流，提昇文化水準。

### (三) 教育設施

本市之教育設施約略分為文中文小文高及文大設施，另有文教區與文教機構，以下簡單介紹台中市各項教育設施目前開闢狀況與使用現況：

#### 1. 文小用地

台中市公共設施文小用地共有 88 處，目前共開闢 55 個小學，面積共 60.70 公頃，開闢率為 60.70%。尚有 33 處，面積 89.58 公頃的文小用地未開闢，其中有 26 處，面積 72.14 公頃，80.53% 的文小用地位於三屯區。

#### 2. 文中用地

台中市公共設施文中用地共有 51 處，至目前為止開闢 27 處，面積共 91.41 公頃，開闢率為 50.13%。尚有 24 處，面積 90.95 公頃的文中用地未開闢，其中有 23 處，面積 85.53 公頃，94.04% 的未開闢文中用地位於三屯區。

#### 3. 文高用地

台中市公共設施文高用地共有 18 處，至目前為止共開闢 12 處，面積 65.27 公頃，開闢率為 71.24%。尚有 6 處，面積 26.35 公頃的文高用地未開闢，且皆位於三屯區。

#### 4. 文大用地

台中市公共設施文大用地共有 8 處，至目前為止共開闢 8 處，面積 250.74 公頃，開闢率為 100.00%。

#### 5. 文教區

本市文教區計有 3 處，面積 25.11 公頃。現況中，三處文教區均已開闢，包括北屯區馬禮遜美國學校，計畫面積 8.56 公頃、北屯區衛道中學，計畫面積 9.83 公頃、西屯區國立啟聰學校，計畫面積 6.72 公頃。

## 6. 社教機構用地

社教機構共有 6 處，計畫面積 25.19 公頃。已開闢四處，面積共 23.03 公頃，包括北屯區仁愛之家，計畫面積 3.12 公頃；北區忠烈祠及孔廟，計畫面積 5.99 公頃；南屯區，計畫面積 5.24 公頃；北區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計畫面積 8.68 公頃。

### (四) 交通設施現況分析

現交通設施以停車場為主，以下簡單介紹台中市各項交通設施及目前開闢狀況與使用現況：

#### 1. 停車場

台中市停車用地共有 126 處，其中包括主要計畫 94 處，至目前為止共開闢 59 處，面積 15.65 公頃，開闢率為 48.19%。尚有 67 處，面積 20.05 公頃的停車場未開發，其中有 31 處，面積共 9.7 公頃位於三屯區。

#### 2. 廣場兼停車場

台中市廣場兼停車場用地共有 38 處，皆位於三屯區，至目前為止共開闢 5 處，面積 5.35 公頃，開闢率為 17.53%。尚有 33 處，面積 25.17 公頃的廣場兼停車場未開闢。未開闢之公共設施廣場兼停車場用地中有 12 處位於後期發展區，其中 5 處位於北屯區，計畫面積 4.60 公頃，3 處位於西屯區，計畫面積 2.16 公頃，4 處位於南屯區，計畫面積 5.27 公頃，總計畫面積 12.03 公頃。

### (五) 負面性公共設施現況分析

包括污水處理場、垃圾處理場、廢棄物處理場、火葬場、殯儀館以及公墓。以下簡單介紹台中市各項負面性公共設施目前開闢狀況與使用現況：

#### 1. 污水處理場

計畫有 4 處，共 30.47 公頃。其中尚在開闢中的為南區的污 1 (台中市第一污水處理廠)，面積 13.6 公頃。未開闢包括污 3 位於南屯區，面積為 0.97 公頃。污 2 位於南屯區，面積 12.34 公頃，另一處位於北屯區，面積 4.06 公頃。

## 2. 垃圾處理場

垃圾處理場位於本市南屯區文山里，計畫面積 44.08 公頃，其用地屬本市行政轄區西側大度山台地所涵蓋之山坡地，鄰近居民稀少，其北側為都市計畫工業區，其餘周邊土地大部分為台糖公司所有之蔗田。台中市環境保護局垃圾處理場分為垃圾焚化廠、垃圾衛生掩埋場、污水處理廠、掩埋場地磅室、水肥廠及黎明污水廠等單位，負責台中市各項廢棄物之最終處理，現針對垃圾處理場各廠、站主要業務簡述如下：

### (1) 垃圾焚化廠

由台灣省環境保護處負責興建，民國 81 年 1 月開工，民國 84 年 5 月竣工，額定焚化量為 900 公噸/日，用地面積 4.4 公頃。

### (2) 垃圾衛生掩埋場

台中市垃圾掩埋場土地面積經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後約為 87 公頃，由於台中市每日垃圾量與日俱增，加上第一、二期垃圾衛生掩埋場容量以達飽和，因此為有效解決垃圾處理問題，而有第三期垃圾掩埋場計畫。

### (3) 污水處理廠

目前垃圾衛生掩埋廠收集之垃圾滲出水，經管線收集送至一、二期滲出水處理廠處理，為一生物/物理化學之三級處理廠。目前第三期滲出水處理廠業已完工，俟正式運轉後即可同時處理垃圾衛生掩埋場收集之垃圾滲出水。

### (4) 水肥廠

可處理家戶收集之水肥，藉由生物化學處理以達衛生化之目標。

## 3. 廢棄物處理廠

計畫面積 2 公頃，目前尚未開闢。

## 4. 火葬場

台中市都市計畫火葬場僅有 1 處，位於西屯區，計畫面積 1.28 公頃，實際開闢面積 1.25 公頃。平均每日可火化遺體 30 具以上。

## 5. 殯儀館

台中市都市計畫殯儀館僅有 1 處，位於北區，計畫面積 2.02 公頃，

實際使用土地面積為 1.15 公頃，最大容量為 173 履，89 年底待殯殮數量尚有 126 具。

## 6. 公墓

台中市都市計畫(公立)公墓分布在西屯、北屯區，總面積為 25.35 公頃(計畫面積 27.17 公頃)，私立公墓則分布於西屯與南屯，其中以南屯區為最大，面積 48.38 公頃。

## 二、公用設備及公用事業設施現況分析

包括市場、加油站、自來水系統、電力電信郵政事業、污水下水道、雨水下水道、瓦斯以及屠宰場等。

### (一) 市場

#### 1. 批發市場

台中市現有批發市場有花市批發市場(市 81, 2.00 公頃)，魚市批發市場(市 96, 4.28 公頃)，果菜批發市場(市 114, 6.35 公頃)。

#### 2. 零售市場

台中市已開闢之零售市場計有 42 處，面積共 37.50 公頃。其中公有 23 處，面積 9.38 公頃；民有 20 處，面積 9.21 公頃。民有市場中有 9 處為多目標使用，另外未開闢之市場有 42 處，面積為 18.91 公頃，總開闢率為 49.57%。

表 3-6 《台中市各行政區現有市場分布表》

行政區	公有市場		民有市場		合計	
	處數	面積(ha)	處數	面積(ha)	處數	面積(ha)
中區	2	2.06	1	0.18	3	2.24
東區	1	0.85	2	1.18	3	2.03
西區	2	0.66	6	2.84	8	3.50
南區	2	0.77	1	0.21	3	0.98
北區	6	2.50	2	1.00	8	3.50
西屯區	8	7.78	5	1.26	13	9.04
南屯區	7	8.09	3	0.71	10	8.80
北屯區	6	2.54	4	1.84	10	4.38
合計	34	25.25	24	9.22	58	34.47

資料來源：台中市政府經濟局，民國 89 年。

## (二) 加油站

台中市目前共有 91 處加油站。計畫面積 7.65 公頃，已開闢面積 2.88 公頃，目前每座加油站平均服務 10,697 人，以西屯、南屯區分佈最多，而中區分佈最少。目前以公共設施加油站用地來看，台中市加油站之服務率如下表。

表 3-7 《台中市各行政區現有加油站數目、面積》

行政區	加油站座數 (座)	人口數 (90 年 4 月底)	服務率 (人/座)
中區	0	23,162	-
東區	8	70,374	8,797
西區	8	113,190	14,149
南區	10	99,230	9,923
北區	11	148,062	13,460
西屯區	21	174,660	8,317
南屯區	11	124,741	11,340
北屯區	22	219,990	10,000
合計	91	973,409	10,697

資料來源：台中市政府經濟局，民國 91 年。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 (三) 自來水系統

### 1. 民生用水供給

台中市自來水係屬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四區管理處所管轄，共計 16 各公水系統，目前出水量為 1,339,580CMD，台中區出水量為 1,069,900CMD，佔台中地區總出水量之 80%。

### 2. 工業用水供給

本區工業用水分別由台中區、台中港區及忠義公館供水系統負責供應：

- (1) 台中區供水系統供應台中工業區、台中加工出口區、大里工業區、太平工業區、台中軟體園區及台中創業園區用水。
- (2) 台中港區供水系統供應台中港臨海工業區、台中港關連工業區、台中火力電廠及海渡電廠用水。
- (3) 忠義公館供水系統供應台中航太工業區用水。

總出水能量中，地表水站 92.4 萬 CMD，約佔總出水能量之 69%，地下水站 41.6 萬 CMD，約佔總出水能量之 31%，可見台中地區供水以地表水為主。

台中地區(包括台中縣市全部以及苗栗縣卓蘭鎮)自來水係屬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四區管理處所管轄,並屬台中供水系統,其供水範圍包括台中市、豐原市、潭子鄉、神岡鄉、大雅鄉、太平市及大里市等。系統水源共計10處,其中除石岡壩地面水源40萬CMD外,其餘均為地下水源,目前供應水量總計約50.5萬CMD。台中市至89年底自來水供水人口達939,468人,民國九十二年底本市實際供水人口數為999,579人,較上年底982,408人增加17,171人,增加率為1.75%。而供水普及率方面,九十二年底為99.03%,較九十一年底之98.57%,則增加了0.46個百分點。

表 3-8 《台中地區主要河川特性表》

項目	發源地	發源地標高(M)	主流長度(KM)	平均坡降	流域面積(KM <sup>2</sup> )	出口	平均年雨量	年逕流量(十萬立方公尺)	
主要河川	大安溪	大壩尖山	3,296	95.76	1/50-1/76	758.47	大安鄉	2,551.5	1,573.24
	大甲溪	南湖東山	3,639	140.21	1/22-1/90	1,235.73	清鎮	2,526.5	2,596.33
	烏溪	合歡山	2,596	116.75	1/60-1/320	2,025.60	龍井鄉	2,087.1	3,726.93

資料來源：1. 中華民國 91 年台灣水文年報，經濟部水資源局，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表 3-9 《台中市自來水供應概況表》

項目	供水人口(人)	普及率(%)	用(售)水量(m <sup>3</sup> )	配水量(m <sup>3</sup> )
76年	616,501	86.21	62,308,940	100,511,284
77年	659,240	90.26	71,659,548	110,098,761
78年	679,587	91.00	78,426,868	123,330,108
79年	705,334	92.59	85,206,342	134,581,525
80年	735,027	94.94	91,542,237	144,208,576
81年	772,369	97.16	95,548,107	160,254,753
82年	810,082	99.20	101,589,220	171,889,269
83年	831,607	99.87	103,449,508	167,571,000
84年	839,072	98.34	108,401,984	163,622,533
85年	850,328	97.03	111,643,043	160,303,964
86年	876,740	97.20	112,733,893	161,851,421
87年	892,468	97.24	-	-
88年	915,225	97.30	-	-
89年	939,468	97.27	-	-
90年	953,694	97.65	-	-
91年	982,408	98.57	-	-

92 年	999,579	99.03	-	-
93 年	1011,617	99.05	-	-

資料來源：1. 台中市歷年統計要覽（註：87 年之後統計要覽已無用水量、配水量分類。）<http://www.tccg.gov.tw/sys/unit/sys/upload/5工商業及市建設.doc> 2. 台灣省自來水公司  
<http://www.water.gov.tw/sample1/about/data1.asp#3>  
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 （四）污水下水道系統

台中市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最早於民國 62 年規劃完成（原規劃污水下水道系統），其規劃範圍乃以民國 44 年公佈之台中市都市計畫為範圍，包括東、南、西、北、中五個行政區之全部及北屯、西屯、南屯三個行政區及台中縣大里市新村，涼傘樹村之一部份，計畫面積 35.62 平方公里。計畫將台中市之污水藉由分流式污水下水道輸送至處理廠經二級處理後放流排入旱溪，管網總長度 355 公里，預計至民國八〇年可服務人口數為 816,000 人。

除上述都市計畫地區之污水管網規劃外，另外尚有台中市各期市地重劃區之污水管網建設，主辦單位為台中市政府，而由省府地政處重劃大隊代辦並配合道路開闢時程規劃設計污水下水道系統。

原規劃污水下水道系統原擬自 65 年開始實施，但因政府財源拮据，無法實施。為期早日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特依據市區現況選擇迫切需要處理範圍列為第一期實施計畫，其實施範圍為林森路，梅川，英才路、力行路、進德路及建國路等所圍成之現有繁榮市街，面積 463 公頃，污水管網長度計 69.4 公里。污水處理廠預計興建二級處理設備，採單段式硝化之活性污泥法，處理容量為最大日 87,500CMD。

除上述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外，台中市 7-12 期市地重劃區之污水下水道系統亦配合重劃區之計畫道路開闢而佈設完成，因此如何利用既設之污水下水道系統並予以銜接聯合以送至污水處理廠，台中市政府目前已進行「台中市第 7 至 12 期市地重劃區污水排放整合規劃研究」，以徹底解決上述問題，並將其工程納入第二期實施計畫。

為使污水下水道系統完整包含台中市都市計畫區（不含大坑風景區），省住都處業於八十八年二月完成「台中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整體規劃」。規劃目標年為民國一二〇年，目標年人口 143.6 萬人（台中市 140 萬人；台中縣太平及潭子約 3.6 萬人），目標年總污水量約 557,000CMD，整體系統共分七期實施。

台中市污水下水道建設延續已實施之第一期工程內容，自第二期開始，並將後期發展區獨立為一期，實施期程共分為七期。第二期期程 89 年~95 年，預計完成後可服務人口為目標年人口之 18%；第三期期程 96 年~100 年，預計完成後可服務人口為目標年人口之 34%；第四期期程 101 年~105 年，預計完成後可服務人口為目標年人口之 50%；第五期期程 106 年~110 年，預計完成後可服務人口為目標年人口之 71%；第六期期程 111 年~115 年，預計完成後可服務人口為目標年人口之 81%。後期發展區則配合實際開發時程辦理。

表 3-10 《台灣地區主要都市污水處理率》單位：戶

縣市別	各縣市總戶數 (2)	污水處理率(%)							
		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 (3)	專用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 (4)	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設置戶數 (5)	污水處理戶數合計 (6)= (3)+(4)+(5)	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7)= (3)/(2)	專用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8)= (4)/(2)	建築物污水設施設置率 (9)= (5)/(2)	合計 (10)= (7)+(8)+(9)
台北市	2,627,138	453,747	25,634	8,012	487,393	69.09	3.90	1.22	74.21
高雄市	1,512,688	133,307	17,779	32,385	183,471	35.25	4.70	8.56	48.51
台灣省	18,424,443	110,210	525,170	244,437	879,817	2.39	11.40	5.31	19.10
台北縣	3,702,715	47,205	325,636	62,905	435,746	5.10	35.18	6.80	47.08
桃園縣	1,822,073	6,658	72,945	23,015	102,618	1.46	16.01	5.05	22.52
新竹縣	459,287	-	15,421	8,773	24,194	0.00	13.43	7.64	21.07
苗栗縣	560,903	-	3,587	4,507	8,094	0.00	2.56	3.21	5.77
台中縣	1,520,376	3,053	18,338	28,646	50,537	0.80	4.82	7.54	13.16
彰化縣	1,316,433	-	4,957	6,082	11,039	0.00	1.51	1.85	3.36
南投縣	540,397	440	1,708	7,603	9,751	0.33	1.26	5.63	7.22
雲林縣	740,501	-	3,078	5,247	8,325	0.00	1.66	2.83	4.49
嘉義縣	560,410	2,253	3,338	4,038	9,629	1.61	2.38	2.88	6.87
台南縣	1,106,833	-	7,870	8,511	16,381	0.00	2.84	3.08	5.92
高雄縣	1,237,469	10,996	10,983	30,508	52,487	3.55	3.55	9.86	16.96
屏東縣	903,772	-	3,626	12,343	15,969	0.00	1.60	5.46	7.06
宜蘭縣	463,285	-	4,359	1,659	6,018	0.00	3.76	1.43	5.19

花蓮縣	351,146	-	1,094	3,762	4,856	0.00	1.25	4.29	5.54
台東縣	242,842	-	246	3,000	3,246	0.00	0.41	4.94	5.35
澎湖縣	92,253	-	194	718	912	0.00	0.84	3.11	3.95
基隆市	392,242	4,717	2,497	5,473	12,687	4.81	2.55	5.58	12.94
新竹市	382,897	-	9,740	7,524	17,264	0.00	10.18	7.86	18.04
台中市	1,009,387	21,588	19,747	8,759	50,094	8.55	7.83	3.47	19.85
嘉義市	269,594	-	2,729	6,238	8,967	0.00	4.05	9.26	13.31
台南市	749,62	13,300	13,077	5,126	31,503	7.10	6.98	2.74	16.82
合計	22,634,058	701,570	568,583	284,834	1,554,987	12.40	10.05	5.03	27.48

資料來源：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概況 [pwb2.tcg.gov.tw/dopw/statistics/index.php?action=FileDown&FileSn=65](http://pwb2.tcg.gov.tw/dopw/statistics/index.php?action=FileDown&FileSn=65)，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註：1. 上述各縣市總人口數係由內政部戶政司網站(<http://www.ris.gov.tw>)年度統計至九十二年十二月底資料。

2. 分母為各縣市戶數係依各縣市戶政資料總人口除以假設每戶四人而得。

3. 專用下水道係指規模 100 戶或 500 人以上社區・工業區，依環保署及各縣市政府調查資料填列。

4. 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係指依八十八年一月公布之「建築技術規則」應設置之設施。

5. 污水截流率係為因應未完成用戶接管地區，先行辦理截流設施處理污水，與下水道普及率部份重疊。

6. 太武山接管 15 處，1200 人。(尚未計入)

## (五) 雨水下水道系統

台中市雨水下水道至 90 年 8 月止工程實施率為 55%，雨水下水道系統係依台中市都市計畫發展情況劃為台中市舊市區；擴大都市計畫一、二、三、四期及第一次通盤檢討新增都市發展區等三個雨水下水道排水系統所構成，茲將各區子系統說明如下：

### 1. 舊市區雨水下水道系統

台中市舊市區雨水下水道系統以太原路以南，精誠路以東至市界為集水範圍。其系統乃將台中市舊市區下水道系統分為六個排水區。雨水下水道長度合計 191 公里，已建設 103 公里，工程實施率至民國八十四年六月止為 53.95%。由於舊市區坡度良好，河川交錯期間，故迄今並無嚴重積水問題。

## 2. 擴大都市計畫區一、二、三、四期雨水下水道系統

本區係以民國六十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公布之台中第一期擴大都市計畫及民國六十六年一月十八日公佈之台中市第二、三、四期擴大都市計畫區域為規劃範圍；面積計 2,279 公頃。惟因受天然地勢及上游河川之影響，凡與本計畫有關之外圍排水系統亦加以納入，故規劃總面積達 8,738 公頃。依地形、地勢及地理位置等因數，劃分為平和、西屯、後庄、四張犁、軍功、西南屯、福安、文山及楓樹等九個排水分區。本擴大都市計畫區雨水系統幹支線規劃計 103 公里，截至民國八十四年六月止已建設 43.4 公里，工程實施率為 42.11%。

## 3. 第一次通盤檢討新增都市發展區（東北側、西南側）雨水下水道系統

除了上述雨水系統之外，因應都市快速發展台中市境內東北側及西南側系統亦有完整規劃，重劃區亦包含其中，目前第 1-3 期已納入舊市區系統中，4、5 期已完成涵蓋在擴大一、二、三、四期範圍中，至於第 7-11 期已由省地政處重劃大隊依規劃施工完成，且納入整體系統中，至於第 12 期重劃區尚未施工。

## （六）天然瓦斯系統

台中市境內主要瓦斯管線有中油及欣中瓦斯公司管線兩種。中油管線主要為南北穿越，為欣中公司主要供氣來源，欣中公司則負責台中市所有瓦斯供給，於台中市共有 11 座主要整壓配氣站。

## （七）電力系統

台中市計有台中、中東、中區與中南等四處變電所，一次變電站有中市、中華與忠明三站，二次變電站有中西、英才、南屯、西屯、東海與嶺東六站。由下表可知台中市電力供應至民國 89 年底用戶數為 545,330 戶。

表 3-11 《台中市電力供應概況表》

年度	用戶數（戶）	售電量（度）	每用戶全年平均用電量（度）
79 年	297,650	243,530,4042	8,182
80 年	315,131	274,222,6283	8,702
81 年	334,459	297,807,8359	8,904
82 年	359,846	331,580,5346	9,215
83 年	407,706	353,500,8668	8,670
84 年	447,903	380,357,2251	8,492
85 年	475,258	405,227,9948	8,526
86 年	495,754	430,129,0608	8,676
87 年	517,447	490,533,4222	9,480
88 年	534,470	472,248,3757	8,836

89年	545,330	5,119,916,206	9,389
90年	553,672	5,295,683,590	9,565
91年	560,008	5,499,505,153	9,820
92年	565,892	5,798,277,439	10,246

資料來源：台灣電力公司 [http://www.taipower.com.tw/home\\_2\\_5.htm](http://www.taipower.com.tw/home_2_5.htm) 瀏覽日期 94年5月12日。

## (八) 電信系統

主要電信管線由客戶網路處一線、二線及三線中心等輻射狀向外埋設。由下表可知，台中市電話用戶數逐年增加之狀況。

表 3-12 《中市電信機構及市內電話概況表》

年度	用戶數(戶)	每百人用戶數(戶/100人)
79年	380,502	49.95
80年	427,460	55.21
81年	477,418	60.06
82年	473,087	57.93
83年	521,646	62.65
84年	569,992	66.80
85年	639,456	72.97
86年	707,175	78.40
87年	748,057	81.51
88年	781,835	84.14
89年	816,641	84.56
90年	833,769	84.76
91年	842,295	84.51
92年	799,691	79.23

資料來源：交通部電信總局 <http://www.dgt.gov.tw/flash/index.shtml> 瀏覽日期 94年5月12日。

## (九) 郵政

台中市 94 年度現有台灣郵政管理局 2 處(用地總面積為 21,351 平方公尺)。郵局 46 處，其位置與面積如下表。

表 3-13 《台中市現有郵政設施資料表》

郵局名稱	地址	用地面積 (m <sup>2</sup> )	樓地板面積 (m <sup>2</sup> )	啟用 年期
台灣中區郵政管理局(民權大樓)	台中市民權路 86 號	3,654.00	15,661.79	65 年
台灣中區郵政管理局(英才大樓)	台中市英才路 200 號	17,707.00	25,218.59	80 年
台中路郵局(1支)	台中市台中路 100 號	556.00	877.03	65 年
中正路郵局(2支)	台中市中正路 451 號	362.00	988.11	69 年
建國路郵局(4支)	台中市建國路 141 號	170.00	905.49	74 年
育才路郵局(15支)	台中市三民路三段 140 號	266.00	417.24	69 年

國光路郵局 (17 支)	台中市國光路 297 號	495.86	431.30	67 年
公園路郵局 (18 支)	台中市公園路 4 號	682.00	609.80	58 年
南屯路郵局 (19 支)	台中市南屯路二段 35 號	777.00	278.65	58 年
福平路郵局 (20 支)	台中市復興路二段 169 號	1,005.00	647.80	54 年
力行路郵局 (23 支)	台中市力行路 66 巷 1 號	443.00	104.65	50 年
逢甲路郵局 (25 支)	台中市河南路二段 268 號	61.58	335.17	80 年
雙十路郵局 (26 支)	台中市雙十路二段 119 號	285.44	207.00	55 年
水湳郵局 (27 支)	台中市水湳四平路 1 號	1,377.57	432.00	72 年
嶺東郵局 (29 支)	台中市建功路 50 號	301.00	284.79	61 年
西屯郵局 (30 支)	台中市同心路 24 號	2,100.00	3,098.93	76 年
五權郵局 (31 支)	台中市五權路 311、313 號	205.00	618.85	58 年
北屯郵局 (35 支)	台中市進化北路 37 之 1 號	501.00	956.15	65 年
公益郵局 (40 支)	台中市公益路 193 號	334.00	1,222.32	83 年
大坑口郵局 (41 支)	台中市東山路一段 38 之 1 號	327.00	679.92	81 年
何厝郵局 (44 支)	台中市青海路一段 83 號	512.00	1,153.19	76 年
南和路郵局 (45 支)	台中市南和路 40 號	111.02	215.72	68 年
工業區郵局 (46 支)	台中市工業路 6、10 號	3,664.00	3,006.77	72 年
黎明郵局 (47 支)	台中市博愛路 80 巷 49 號	973.00	1,657.67	74 年
大全街郵局 (50 支)	台中市大全路 42、46 號	535.74	108.89	83 年
淡溝郵局 (53 支)	台中市民權路 365 號	725.00	1,427.52	81 年
健行路郵局 (55 支)	台中市健行路 190 號	1,914.00	3,384.00	84 年
文心路郵局 (63 支)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 536 號	1,426.00	3,738.75	77 年
大墩路郵局 (67 支)	台中市大隆路 60、62 號	82.56	744.91	86 年

資料來源：<http://www.tcpost.com.tw/> 台中郵局便民網，民國 94 年 5 月 12 日。

## (十) 屠宰場<sup>42</sup>

屠宰場計畫面積 4.81 公頃。現為台中市肉品市場。地址為：台中市北區建成里興進路 1 號。

## (十一) 共同管道系統現況分析

台中市共同管道系統整體規劃案業於 88 年 9 月完成規劃，此規劃案之主要目的為：

1. 整體規劃台中市共同管道系統以利分期分區建設。
2. 研擬台中市共同管道建具體執行計畫。
3. 建立共同管道建設推動方向及原則。
4. 作為日後各級政府規劃共同管道系統之參考。

目前已完成「振興路以南區段徵收」地區之共同管道建設，其餘已規劃地區

<sup>42</sup> 各縣市政府核可或指定屠宰場名單公布

<http://www.angrin.tlri.gov.tw/goat/gfal4p21.htm> 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如忠明南路、十期重劃地區等因無經費而至今尚未動工。

總結：台中市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為 4,119.55 公頃，佔全市總面積的 25.21% (16,342.56 公頃)，佔全市都市發展用地的 43.75% (9,415.1092 公頃)，其中已開闢面積為 3,270.67 公頃，佔全市公共設施用地計畫面積 79.39%。

表 3-14 《台中市與台北市平均每人享有公共設施面積比較表》

項目	台中市計畫面積 (ha)	台中市已開闢面積 (ha)	台中市估計畫面積 (%)	台中市平均每人面積 (m <sup>2</sup> )	台北市平均每人面積 (m <sup>2</sup> )
公園	1,031.91	795.59	77.10	8.17/1.86 (註 2)	3.51
綠地綠帶	92.21	70.22	76.15	0.72	-
廣場	2.99	1.05	35.12	0.01	0.07
兒童遊樂場	34.31	20.20	58.87	0.21	-
體育場	54.47	30.72	56.40	0.32	0.12
學校	753.19	548.44	72.82	5.63	3.78
社教機構	25.19	23.03	91.43	0.24	-
停車場	56.95	19.22	33.75	0.20	0.06
市場	47.61	37.88	79.56	0.39	-
道路	1,839.05	1,630.29	88.65	16.68	8.19
其他	123.44	94.03	81.52	1.04	2.14
總計	4,119.55	3,270.67	79.39	33.60	21.43

資料來源：由上述整理

註 1：人口以 92 年 12 月底人口數 1009,387 人計算 (住主計處統計通報 <http://www.tccg.gov.tw/sys/unit/sys/upload/統計通報9.doc>，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註 2：公園平均每人享有面積 8.17 m<sup>2</sup> 為含大坑森林公園，1.86 則為不含大坑森林公園。

註 3：此表之面積均以主要計畫為主。

## 第四章、重大規劃衝突事件

台中市政府為進行都市建設，設計了許多土地使用開發計畫，也規劃了許多公共設施的興建，然而，在計畫擬定、審議甚至施行的過程中，常因與相對人意見不合或用地取得困難等問題發生衝突事件做簡單說明，又衝突事件以市政府發生爭議之相對對象做政府機關與政府與民眾兩者的劃分，並點出雙方發生衝突之原因，分列兩節做說明。



## 第一節、政府機關之間

### 一、古根漢博物館案<sup>43</sup>

- (一) 衝突對象：先市議會，後中央（按時間劃分）。
- (二) 衝突原因：古根漢美術館與台中市府的草約不平等，有割地賠款之嫌。
-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針對古根漢美術館台中設分館案，遭台中市議會以有「割地賠款」之虞為由，而議決擱置先期計畫書，議會主要考量到財政負擔問題，且市府與議會雙方對於古根漢落腳處看法不同，因此，古根漢美術館在台灣設分管案可能生變。

### 二、中部科學園區開發案<sup>44</sup>

- (一) 衝突對象：市政府 vs. 國防部。
- (二) 衝突原因：中部科學園區聯外道路開闢計畫牽涉到軍方用地。
-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中部科學園區聯外道路中七一線清泉路開闢計畫，因牽涉到軍方用地，縣府邀集陸、空軍三方再縣府協調土地撥用事宜，卻因營區內有大型彈藥庫，若拓寬範圍不確定，可能會涉及整個營區搬遷或存廢問題，所以經過決

<sup>43</sup>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中市議會決議建請中央接管古根漢興建案並將地點改水湳[記者姜閔仁台中市報導]。自立晚報-政治特區-綜合新聞，古根漢美術館台中設館生變竹市將極力爭取，2004. 10. 29，【記者陳達明/新竹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did=0&artid=20041029EC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did=0&artid=20041029EC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為了古根漢博物館案台中市長胡志強 19 日將要搭機赴美，(台中訊)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0914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0914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sup>44</sup>中科園區聯外道路卡到軍方用地中縣府與軍方協調，[記者姜閔仁台中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1207eg005&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1207eg005&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議，由工程顧問公司與軍方再進行現場鑑界，了解可能被影響的明確範圍，再進行協調。

### 三、十大建設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線建設<sup>45</sup>

(一) 衝突對象：台中市府 vs. 交通部和經建會。

(二) 衝突原因：台鐵捷運化，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線經費全數刪除。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交通部將新十大建設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線及台鐵捷運化經費全數刪除。若確定被刪，市府將向中央發表聯合譴責聲明，向中央抗議。

### 四、台中市第 11、12 期市地重劃供水案

(一) 衝突對象：台灣省自來水公司中區工程處 vs. 台中市政府。

(二) 衝突原因：中市十一、十二期，因環中路開闢工程抗爭，而供水未穩定。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由於去年鯉魚潭水庫自來水出水閘門故障，造成大台中地區停水多日，市政府要求自來水公司增設蓄水池、配水池，雖自來水公司與市府勘查多處公園，但因法令限制無法提供自來水公司使用，所以自來水公司港尾、八張犁配水池管線連接工程，無法使中市第十一、十二期重劃區供水穩定。

---

<sup>45</sup>自立晚報政治特區-綜合新聞，傳新十大建設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線經費全刪除台中府會反彈[記者姜閎仁台中報導][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d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d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5/11。

## 第二節、市府與民眾

### 一、美術綠園道涼棚工程案<sup>46</sup>

- (一) 衝突對象：市政府 vs. 民眾。
- (二) 衝突原因：市政府計畫在綠園道上興建涼棚工程。
-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美術綠園道已成為台中市著名景觀區，市政府為了方便運動的老人及婦女休憩，計畫在綠地上興建涼棚工程，卻因為鐵皮涼棚會破壞自然景觀，遭到週邊居民強烈反對，經過協調，仍無交集，決定報請市長胡志強裁定。

### 二、水湳機場遷移計畫<sup>47</sup>

- (一) 衝突對象：水湳機場四周居民 vs. 國防部、空軍總部、內政部營建署、市政府都計課。
- (二) 衝突原因：水湳機場已遷移，但四周建築物受航高管制規定，不得超過 60 公尺，四周土地仍受限建，加上因飛航考量的公園預定地未徵收。
-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1. 由於水湳機場已遷移一年多，但四周航高管制，不得超過 60 公尺的規定，並未因機場的遷移而解除限建，引起地方民眾的抱怨。
  2. 以前為了飛航安全而政府曾於河南路漢甘肅路歸化工原預定地，至今未完成徵收，且強制地目使用，嚴重影響地主權益。

<sup>46</sup>美術綠園道建涼亭？煞風景【記者張淑珠／台中報導】。

<sup>47</sup>東森新聞報，中市／水湳機場限建 3 個月內解禁，【記者吳培和／台中報導】，2005/05/09 22:55，<http://www.ettoday.com/2005/05/09/123-1788239.htm>，瀏覽日期 2005/5/10，東森新聞報，中市／立委盧秀燕舉辦「水湳機場未來規劃實地考察」會，2005/05/09 20:51【記者廖本福／台中報導】，<http://www.ettoday.com/2005/05/09/123-1788186.htm>，瀏覽日期 2005/5/10

### 三、台中工業區強制徵收(工地)事件<sup>48</sup>

(一) 衝突對象：台中工業區廠商 vs. 地主

(二) 衝突原因：道路工程需要用地，決議以台中縣政府強制徵收土地的方式優先，非由政府或廠商花錢補貼。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特三號道路工程需要用地，因台中縣地主要求廠協會補貼土地業主市價與徵收價差金額，但與會的廠商代表多半認為比例不可開，最後決議此案仍以台中縣政府強制徵收土地的方式優先，而非由政府或廠商花錢補貼，儘量不要開先例補貼地主，此種方式，僅有少數地主故意杯葛，但若是廠商依地主要求付錢了事，很可能造成連鎖效應；未來的土地徵收案，都會有地主有樣學樣，以杯葛方式獲取金錢。

### 四、中橫公路復建案<sup>4950</sup>

(一) 衝突對象：行政院 vs. 台中縣市民眾。

(二) 衝突原因：中橫緩建，造成台中縣市居民不便。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九二一地震後，梨山居民藉著其他道路對外聯絡，民眾原本還抱持希望中橫今年七月中旬可再度通車，豈料七二水災讓美夢破碎，日前，行政院宣布緩建上谷關至德基段，更是引起民眾一片反彈聲，甚至已影響到台中往東之交通動線。

---

<sup>48</sup>中市／工業區廠商盼中縣政府強制徵收特三號道路土地 2005/04/07 00:14【記者楊佩純／台中報導】。

<sup>49</sup>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中橫緩建谷關溫泉春夢遙不可及 2004/8/5（記者姜閔仁中縣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0805eg002&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0805eg002&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sup>50</sup>自立晚報政治特區-綜合新聞，游揆宣佈中橫公路暫時不復建 地方嗆聲中央不通地方通 2004/8/7（記者姜閔仁中縣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d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d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5/11。

## 五、都市計畫變更<sup>51</sup>

(一) 衝突對象：市府 v. s 台中市私立仁愛之家。

(二) 衝突原因：雙方對回饋金之繳納認知不同。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市府為挽救日漸式微之中區商圈，使其重新獲致商機，計畫將第一市場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將市場用地改為商業用地，但土地所有權人「台中市私立仁愛之家」不同意，主要在於回饋金之繳納，私立仁愛之家可能認為土地已實際最為商業使用，回饋金之繳納會徒然增加負擔。

## 六、大坑子段景中巷社區老違建拆除案

(一) 衝突對象：市政府 vs. 民眾。

(二) 衝突原因：公權力拆除老違建。

(三) 衝突事件簡單說明：

民國八十四年的大坑子段景中巷社區的老違建餘四百餘戶，台中市政府發動公權力拆除，釀成重大抗爭，一名消防義警殉職，社會成本付出慘痛代價。

---

51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中市一市場擬辦都市計畫變更改為商業用地？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0908e008&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did=0&artid=20040908e008&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 第三節、衝突事件與地用規劃理論之連結

政府在執行各項重大計畫時，為了公共利益，藉由公權力之運作，進行各類開發許可與管制，審核私人土地開發計畫，控制土地開發時序，並消除土地使用所產生的外部性，以追求地區生活品質之提升，並透過成長管理對地區的土地使用、環境、住宅等研擬出明確的管理目標。本研究衝突事件中政府機關所發生的問題，如古根漢博物館案、中部科學園區開發案、十大建設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線建設及台中市第 11、12 期市地重劃供水案等等，皆是因政府在進行規劃開發時，未考慮到都市及成長管理，引發政府各部門間之衝突。

事實上，在土地規劃特色涵蓋規劃師、民選官員、指派官員、市場參與者、利益團體及公民，以上相關成員在方案中扮演重要的功能，如表 4-1《土地規劃參與者介紹表》所示：

表 4-1《土地規劃參與者介紹表》

參與者	備註說明
規劃師	組織與管理規劃方案，來滿足土地使用競賽裡土地規劃的四種功能(情報功能、事先規劃功能、問題解決與開發管理功能)。
民選官員	扮演更廣層次的領導角色，處理規劃課題與設定議程的優先順序。主要擬定政策、制定法律、而屬害關係人也在「方案審查」與公共投資中有決定的特權。
指派官員	扮演試探者、顧問及決策者
其他	為情報服務、事先規劃、問題解決及開發管理決定之使用者。

而對於本研究中市府與民眾所發生的衝突，如美術綠園道涼棚工程案、水湳機場遷移計畫、台中工業區強制徵收(工地)事件、中橫公路復建案、都市計畫變更、大坑子段景中巷社區老違建拆除案諸項事件，皆再再反應政府在規劃設計工程上尚未做到最完善的設計，導致於一些紛爭的出現。

因此，未來中央、市政府及各級單位之規劃工作，應配合台中民眾生活空間的設施需求，即民眾參與的方式，整合民間單位及政府機關部門之規劃意見，並兼顧土地計畫與管制課程中的評估因素規劃，而各政府機關、政府和民眾間之間的利益與衝突，亦可與土地使用管制與計畫之課程內容來作連結，例如運用課程中所提之各方面規劃的評估點與規劃角色、流程程序來加以串聯，以作規劃的最後目標：最大公共利益及生態永續性。

## 第五章、結論

從這次報告，本組認為在一個多元化的社會裡，政府希望規劃能夠帶來政府與大眾的良知及關懷社會上不同族群的需要，建設目標及生態環境彼此的關係。且能整體地觀察事物，設定目標，設法尋求最佳的方法，來達到普遍都能接受的方式，努力改善我們的城市。因此，政府必須提出一個計畫，能夠周延地考慮事務且能創造最大的公共利益。就性質而言，是一個綜合性的計畫。而本組是介紹台中市的都市計畫與管制，在這次報告中，我們得到以下結論：

一、土地使用計畫決定使用分區與使用管制，為促進各分區之機能，必須據以規劃公共設施，而設施項目及數量則須依據土地使用計畫之規劃構想及都市發展趨勢，並須同時考量交通系統規劃情形。

二、現今的土地使用規劃的趨勢，可以說是結合了設計、政策、管理與開發於一體的土地使用規劃型態，它包含了：

- (一) 土地使用各種分區的設計
- (二) 允許開發與限制開發之土地使用分類
- (三) 開發許可各種標準及程序之管理計畫

該土地使用系統基本上有幾個內涵<sup>52</sup>：

### 1. 連貫性：

政府間的連貫、計畫與管制間的連貫。可以說是兼顧了橫向的聯繫以及縱向的聯繫。

### 2. 一致性：

基礎設施與新開發之一致性。土地開發的同時要求提供公共設施，兼顧了居住環境品質的維護。

### 3. 密集性：

限制都市蔓延，新成長區採密集發展。土地開發同時考慮環境生態問題，避免散漫的發展。

### 4. 可負擔性：

<sup>52</sup> 林英彥 主編，城鄉規劃理論與實務，中國地政研究所 印行，2002 年 7 月初版，第 87 頁

土地開發時要求平價住宅有效的提供，這是土地使用規劃與開發時考慮社會問題的表徵。

5. 經濟發展或管理成長：

環境保護的同時亦兼顧經濟發展的持續，不會因為成長管理而消蝕經濟發展。

6. 永續性：

永續發展是最近新興起的理念，是各國追求的目標，而自然系統的維護是達到永續發展的先決條件。



## 心得

這學期要繳一份大報告，本組被分配做「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介紹」，由於要兼顧專題的進度，且本組希望在期中報告的同時，也能夠將期末書面資料一併完成，所以整個過程來說，專題與地用計畫管制報告併行，幾乎每天都處於忙碌的狀態。

本組是第五組，期中報告時間為五月十八日，早在第一組的同學報告時，本組就已經開始動工。最初的分配是每個組員各自找台中市都市計畫的相關資料，再一起統整，但是由於資料內容繁雜瑣碎，不知該如何將大家的資料整合，接著老師便宣布了八個大概方向，分別是 1. 大綱 2. 研究範圍 3. 地方規劃主管機關與組織 4. 人口、經濟及環境分析 5. 土地使用及公共設施之現況分析 6. 相關政策計畫及管制分析 7. 重大規劃衝突事件 8. 小結。有了以上八大項的依據，我們便重新改變尋找資料的方向。

因為本組的題目是「台中市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介紹」，台中市是第三大都市，分為北屯、南屯、西屯、東區、西區、南區、北區、中區八大分區，因此便上內政部營建署網頁尋找尋都計畫，還有於都市發展局網頁中找尋台中市的都市計畫發展，也在台中市政府網頁看到很多相關圖片，再配合圖書館借的一些都市計畫的書籍、論文，本組編排出了目錄中的細項，再將所列好的細項分配予組員，大概完成第一次的初稿。於是約了老師指教，發現本組的資料時間皆太老舊，又藉由老師打聽到了一位於台中市政府任職的專班學生，並向其請教最新數據。本組輾轉得知「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其中的數據都是最新的，包括土地使用現況、公共設施及設備等等，於是便開始致力於此項資料與原先資料的整合，去蕪存菁。台中市不僅是位於台灣的中心位置，更是台灣中部的經濟中心，銜接四方的交通網，所以台中可謂是處於一個重要的交通樞紐；然而台中市的發展，至今三百多年之中，人口不斷移入台中市區，使得台中市的都市建設，配合不上人口的增加，導致台中市周圍地帶違章建築蔓延，所以台中市在民國四十二年完成台中市都市計畫且公告實施，而現在台中市九十年至九十三年進行的公共建設計畫共四十三項，並依據中部區域行政中心、優質人口生活中心……等六大發展，以希望台中邁向一個全球化的都市。

本組在製作報告的過程中，不時地請教老師，也一直修搞，在內容大致完成時，為了在期中繳出整份的書面資料，所以目錄、文獻、格式也都該一起完成。離要報告的最後一星期，各組員分別收集台中市重大計畫所造成的衝突事件，還要編輯報告投影片，為了使報告能夠精采生動呈現，特地剪接台中市宣導影片以及金馬獎廣告片段，並特立獨行地以兩人互動的方式報告，且利用教室空堂，實

際演練。

由於此份報告與專題的組員都一樣，所以時間比較好安排，而且與大家又一起完成一份報告，也變的更團結、感情更好，報告製作中，最難的地方莫過於將每個組員的資料統整並按格式排列，其中，圖表的地方格式最容易亂，所以編排時的難度也較大。此份報告的完成讓我們更了解台中的都市發展，重大建設及相關數據深深體會到大台中的美好。



## 參考文獻

### 中文書籍

1. 台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編，台中市 93 年都市計畫年報，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二月。
2. 台中市綜合開發計畫。
3. 朱南玉，逢甲大學土地管理系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之上課講義—第二週，民國 94 年。
4. 林英彥主編，城鄉規劃理論與實務，中國地政研究所，2002 年 7 月初版。
5. 趙時民，台中市區域房地產預售屋量與人口遷移關係之研究，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台中地區重大建設。
6. 美術綠園道建涼亭？煞風景【記者張淑珠／台中報導】。
7. 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中市議會決議建請中央接管古根漢興建安並將地點改水湳[記者姜閔仁台中市報導]。自立晚報-政治特區-綜合新聞，古根漢美術館台中設館生變竹市將極力爭取，2004. 10. 29，【記者陳達明/新竹報導】。
8. 中市／工業區廠商盼中縣政府強制徵收特三號道路土地 2005/04/07 00:14【記者楊佩純／台中報導】。

### 網路資源

1. 台中市政府，<http://www.tccg.gov.tw/>。
2. 台中市地方文化館之台中市整體資料，  
<http://www.tccgc.gov.tw/report/2004-country/1.htm>。
3. 縣市綜合發展計劃報告書查詢系統—修訂台中市綜合發展計劃案之總體計畫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_1/p.htm](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_1/p.htm)
4. 走讀台灣用心看台中，  
<http://www.tccgc.gov.tw/report/taichung/museums/book/book-30.htm>。
5. 縣市綜合發展計畫資訊查詢系統- 規劃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
6. 縣市綜合發展計劃報告書查詢系統—台中市綜合發展計畫之部門計畫，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total/total.htm](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ity/total/total.htm)

7.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id=0&artid=20041029EC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id=0&artid=20041029EC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為了古根漢博物館案台中市長胡志強 19 日將要搭機赴美，(台中訊)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0914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0914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8. 中科園區聯外道路卡到軍方用地中縣府與軍方協調，[記者姜閔仁台中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1207eg005&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1207eg005&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9. 自立晚報政治特區-綜合新聞，傳新十大建設台中都會區捷運綠經費全刪除台中府會反彈[記者姜閔仁台中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5/11。
10. 東森新聞報，中市／水滴機場限建 3 個月內解禁，【記者吳培和／台中報導】，2005/05/09 22:55，  
<http://www.ettoday.com/2005/05/09/123-1788239.htm> 瀏覽日期 2005/5/10。東森新聞報，中市／立委盧秀燕舉辦「水滴機場未來規劃實地考察」會，2005/05/09 20:51【記者廖本福／台中報導】，  
<http://www.ettoday.com/2005/05/09/123-1788186.htm> 瀏覽日期 2005/5/10。
11. 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中橫緩建谷關溫泉春夢遙不可及 2004/8/5 (記者姜閔仁中縣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0805eg002&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0805eg002&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12. 自立晚報政治特區-綜合新聞，游揆宣佈中橫公路暫時不復建 地方嗆聲中央不通地方通 2004/8/7 (記者姜閔仁中縣報導)，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1&catsid=2&catid=0&artid=20040806eg001&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瀏覽日期 2005/5/11。
13. 自立晚報-福爾摩沙-全台新聞，中市一市場擬辦都市計畫變更改為商業用地？  
[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0805eg002&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http://www.idn.com.tw/article_content.php?catid=4&catsid=1&catid=0&artid=20040805eg002&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

[=0&artid=20040908eg008&PHPSESSID=c6071f9070f16070dc6612f24f820873](#)

，瀏覽日期 2005-05-11-星期三。

14. 縣市綜合發展計畫報告書，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index.htm>，瀏覽日期  
94/05/12。

15. 各縣市政府核可或指定屠宰場名單公布

<http://www.angrin.tlri.gov.tw/goat/gfa14p21.htm> 瀏覽日期 94 年 5 月  
12 日。



附

錄

### 附錄一、小組成員及工作職掌表

成員	工作	
組長：李適耘	分派負責部份、整合文章、結論、報告總整理	
組員：  林怡君、林忻怡 林益谷	研究範圍、 地方規劃主管機關與組織、 自然環境、 人口計畫、 歷史沿革、 公共設施計畫、 結論	
組員：  李適耘、陳慧萍	地理位置、 管制分析、 土地使用計畫、 相關政策計畫、 重大規劃衝突事件、 發展概況-人口、 發展概況-經濟	
組員：  林淑婷、吳稔苙	地方規劃主管機關與組織、 發展概況-土地使用、 重大規劃衝突事件、 發展概況-公共設施與公用設備、 心得	
備註	書面統整	上台報告
	林忻怡、林淑婷、陳慧萍	林怡君、吳稔苙、李適耘

## 附錄二、衝突事件之新聞原文彙整

### 中市一市場擬辦都市計畫變更改為商業用地？（台中訊）

台中市第一市場擬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將市場用地改為商業用地，但土地所有權人台中市「私立仁愛之家」不表示同意，台中市政府經濟局將在近期內召開協調會，希望土地所有權人同意。

第一市場係於第八屆市長任內，由市府與眾城公司採 BOT 方式，由眾城公司興建地下三層、地上十一層建築，其中地面第一至第三層為市府所有，其餘均屬眾城公司，但土地係向私立仁愛之家承租。

市府為挽救日漸式微之中區商圈，使其重新獲致商機，以繁榮發展，計畫將原市場用地變更為商業區；不過，私立仁愛之家對此不表示同意，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課與經濟局交換意見後，認為有關本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最好能獲得土地所有權人同意，以順利完成。

私立仁愛之家不同意都市計畫變更，主要在於回饋金之繳納，據瞭解，目前簡稱為「第一廣場」大樓，其中地面一至三樓雖仍作為市場使用，但實際已與傳統市場之販賣果、菜、魚、肉，在形式上有所不同，而且地面層四樓以上均已作為商業使用；既然眾城公司業已興建高樓，亦不可能將土地交還私立仁愛之家，另行作為建築使用，而變更為商業區使用，尚必須繳納相當數額之回饋金，私立仁愛之家可能認為以上土地實際已作為商業使用，回饋金之繳納徒然增加土地所有權人負擔。

## 中科園區聯外道路卡到軍方用地中縣府與軍方協調

[記者姜閔仁台中報導]

中部科學園區聯外道路中七一線清泉路開闢計畫因牽涉到軍方用地，十二日縣府邀集陸、空軍三方在縣府協調土地撥用事宜，因軍方無法確定的營區被規劃的範圍，因此工務局技正丁文進決議，由工程顧問公司與軍方再進行現場鑑界，讓軍方了解營區可能被影響的明確範圍，再進行協調。

中七一線清泉路是中科重要聯外道路之一，縣府計畫今年進行拓寬工程，在規劃過程中，因涉及軍方用地，縣府為慎重其事，事前曾請軍方協助調查道路用地上的地上物處置方式，其中因海軍一五二四部隊表示，營區內有大型彈藥庫，若拓寬範圍不確定，可能會涉及整個營區搬遷或存廢問題，滋事體大。

海軍一五二四部隊希望縣府調整拓寬道路路線，避開上橫山段一九八及十三寮段一四七之五地號等四筆土地，其中在上橫山一九八段因有大型彈藥庫，該部隊表示，彈藥庫必須有安全警戒線，而且部隊並不知道確切的拓寬界線範圍，因此，丁文進要求顧問公司與軍方進行現場鑑界，確定位置，整體評估後，擇期再進行協調。

另外，陸軍總司令部工兵署則表示，希望保留上橫山段一九八之九、二〇一之五八地號等二筆土地；而空軍總司令部的地段最多，依空軍表示，處理地上物需九千一百萬元的經費需求，希望以代拆代建、先建後遷方式處理。

另外，中科籌備處指出，中七一清泉路將連接台中市東大路，東大路部分計畫路寬是六十公尺，因此希望在台中縣也能規畫六十公尺的路寬，但在台中縣部分因軍方用地太多，若以原來清泉路軍方三十公尺的戰備跑道為中心來拓寬，軍方表示，軍方的土地可能又牽涉更大。

中七一線清泉路，南起縣市交界處，北接中清路，長約三千七百九十二點六米、目前計畫寬三十米，工程完成後，有利園區通往清泉崗國際機場及沙鹿交流道。

## 古根漢美術館台中設館生變 竹市將極力爭取

2004. 10. 29 記者陳達明/新竹報導

針對古根漢美術館台中設分館案，遭台中市議會以有「割地賠款」之虞為由，而議決擱置先期協議書，致使古根漢美術館台中設分館計畫生變情事，新竹市議會已有議員發動連署，爭取古根漢落腳新竹市；而市府亦表達強烈的意願指出，將會提供兩塊土地讓對方選擇，只要中央點頭，新竹市將全力配合。

日前傳出，古根漢美術館台中分館設立的草約，因台中市府、會看法不同，而在台中市議會此次的定期會中引起相當大的爭議，部分議員甚至認為，此份古根漢與台中市府的草約有割地賠款之嫌，最後台中市議會做出擱置古根漢台中分館的先期協議書，也讓古根漢落腳台中市的計畫生變。

消息傳出之後，新竹市議員鄭宏輝立即在議會提出，如果台中不要，新竹市將極力爭取的提議。而鄭宏輝議員的這項提議，也立即獲得新竹市議會各黨派議員的連署認同。新竹市長林政則雖然出國，但市府都發局也提出兩筆土地，其中一筆土地甚至有五十公頃，表達全力爭取古根漢美術館落腳新竹市的強烈意願。

市府都發局一位官員指出，光是西班牙畢爾包的古根漢分館，五年內就有五百五十萬觀光人次，稅收高達台幣四十六億元，創造的週邊利益更是上千億元。他指出，位於新竹市的竹科已成功和世界接軌，如果古根漢能在新竹市設立分館，勢必讓新竹市一躍成為亮麗的國際都市。

提案爭取古根漢落腳新竹市的鄭宏輝議員，已決定近日內親自向行政院提出爭取的計畫。據了解，古根漢美術館在美國和歐洲共有五個分館，但亞洲尚未設立分館，分館不論設在台中或是新竹，都將帶來龐大的商機和大幅提昇藝文氣息。

## 為了古根漢博物館案台中市長胡志強 19 日將要搭機赴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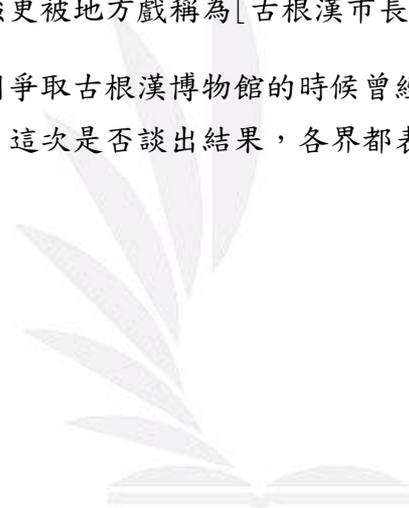
(台中訊)

為了延宕許久的古根漢博物館案，台中市長胡志強在這個月 19 日將要搭機赴美，針對古根漢博物館興建的問題，再度和古根漢博物館基金會談判，胡志強表示，事情已經延宕太久，這次他希望古根漢基金會當場做個決定。

在台灣造成台北台中爭議的古根漢博物館在台灣設立分館案可能出現變數，台中市長胡志強，19 日將要搭機赴美，和古根漢基金會執行長克倫士進一步談判。

古根漢落腳台中風波不斷，好不容易中央已經答應編列預算，現在是台中市議會又希望能夠改變興建地點，種種變數，讓古根漢進度延宕了 2 年多，之前傳出古根漢基金可能不再考慮在台灣設立分館的傳言，由於古根漢案被視為胡志強連任與否的指標，胡志強更被地方戲稱為[古根漢市長]。

胡志強 2 年前在美國爭取古根漢博物館的時候曾經中風，現在情勢逼得他不得不再度長途搭機赴美，這次是否談出結果，各界都表關注。



## 中市議會決議建請中央接管古根漢興建案並將地點改水湳

[記者姜閔仁台中市報導]

台中市議會原排定七日下午聽取市府報告古根漢談判結果，不過在市長胡志強報告前，台中市議長張宏年在會中徵詢在場議員意見，在無人反對下通過決議，建請中央接管古根漢興建案，並建請中央將興建地點改為水湳機場原址。對此，胡市長隨後接受媒體訪問時表示，市府尊重議會決議，議會主要考量財政負擔問題。不過，中央接管意願與易地興建，市府完全沒把握，如果古根漢建不成，市府覺得十分惋惜。胡市長也強調，無論有沒有古根漢，台中市都要繼續向前走。

胡市長原訂於七日下午至市議會報告古根漢案談判進度，但在未報告前，張宏年議長即在會中宣布，市議會決議建請中央接手古根漢興建案，並將興建地點移到水湳機場原址。新市政中心預定地回歸原規劃案。

胡市長隨後接受媒體記者採訪時指出，市府請中央協助支付訂金一億七千萬，並在古根漢美術館開始營運後，每年補助不超過三億元的營運費用，但中央至今並沒有明確答覆市府。

胡市長表示，他尊重議會的決議，但是覺得很可惜，他以突破雜誌封面標題「一個城市可以是一個品牌」為例，認為台中市爭取古根漢案，爭取到由一個美術館擴充到聯結三個美術館，並且有國際級建築師設計，這是讓台中市脫胎換骨的機會，不過最後卻仍無法順利興建。但胡市長也強調，無論有沒有古根漢美術館，台中市都要繼續向前走。

胡市長指出，「也許失去一個戰場，但還是要求勝。」，雖然古根漢案成功的機率已經低到歷來未有的地步，他感到挫折、失望和沮喪，但是國家歌劇院以及國際棒球場等重大建設都已經成形，他必須全力推動，並且將它做好，他希望給台中市民不一樣的台中市。

## 中市／水湳機場限建 3 個月內解禁

2005/05/09 22:55 記者吳培和／台中報導

備受關注的水湳機場禁限建問題，經地方多年陳情，9 日終於出現曙光，國防部同意 3 個月內解禁，未來再納入鄰近農業區，開發總面積達 246 公頃，對於台中市的發展影響深遠。

這是擔任立法院國防委員會召集人的立法委員盧秀燕，特別召集國防部、空軍總部、內政部營建署、市政府都計課，以及與水湳機場 4 週相關的 6、7 里的里長們，在內政部署政署中部打擊犯罪中心 3 樓所召開的會議。

會中對於機場舊址附近仍受種種管制，眾人皆砲砲轟轟，其中，過去積極爭取機場遷移的大河里長曾木川表示，大河里位在航線地區、受噪音影響程度最深，水湳機場未遷移前，大河里民每天必須忍受 50 多架次飛機噪音超過 93 分貝以上傷害，如今機場遷移，民眾已脫離夢魘。

但是，水湳機場附近的航高管制不得超過 60 公尺的規定卻未解除，引起民眾抱怨連連。如今，國防部能同意解除航線週遭地區的禁限建問題，地方民眾都將鼓掌叫好。

另外，為了飛航安全考量，政府曾於河南路與甘肅路附近規劃市 51 公園預定地，如今機場已遷移一年多，公園預定地已無飛航需求必要，至今未完成徵收手續，卻仍強制限制所有權人地目使用，嚴重影響地主權益，曾木川要求政府應儘早還地於民，或早日完成徵收手續，以保障地主權益。

中市／立委盧秀燕舉辦「水湳機場未來規劃實地考察」會 2005/05/09 20:51

記者廖本福／台中報導

立法委員盧秀燕 9 日舉辦「水湳機場未來規劃實地考察」會，會中做出結論，要求國防部於 3 個月內立即辦理完成解除台中市水湳機場禁限建規定，在國防部同意儘速辦理後，另即日起至辦理解除中，如有民眾需申請相關建照，國防部可以專案申請辦理通過。

盧秀燕 9 日表示台中市 3 分之 2 的面積，因水湳機場限建達 69 年，現今水湳機場已遷移 1 年多，但附近的航高管制卻未解禁，引發地方不滿紛紛陳情。為徹底獲得解決，盧秀燕特別以立法院國防委員會召集委員的身分，邀集國防部、經建會、交通部民航局、內政部營建署及台中市政府等單位，於 9 日舉辦「水湳機場未來規劃實地考察」，預計這項限建禁令解禁後，將有 800 多公頃的土地獲得「自由的天空」。

水湳機場在民國 25 年興建，航高限制不得超過 60 公尺，68 年來，台中市 3 分之 2 的面積受限建影響，目前全市都沒有 60 公尺以上高樓。針對航線週遭的地區，國防部已進行限建的解除作業，軍方通過後，即可擺脫建築高度限制。

過去因機場限建對台中市區發展造成限制，水湳機場遷移後，民眾認為最基本的禁限建原因已經消失，但禁限建規定卻未獲解除，強烈質疑行政部門配合地方施政的效率，地方利多畫大餅，仍只限於紙上作業。

盧秀燕舉辦「水湳機場未來規劃實地考察」，要求國防部儘速解除禁限建規定作業，讓水湳機場水湳機場原址包括機場用地、航空站專用區以及機場北側、東側、南側農業區，範圍北至 80 米外環道、東至新平里附近後期發展區、南以河南路為界、西側緊鄰中科院、漢翔公司及逢甲大學等機構，原面積 190 公頃左右，未來再納入鄰近農業區，開發總面積達 246 公頃，有效開發繁榮地方，更讓台中市 800 多公頃土地的天空獲得自由，對於台中市的發展將有重大的關鍵意義。

大河里長曾木川表示，大河里位在航線地區、受噪音影響程度最深，水湳機場未遷移前，大河里民每天必須忍受 50 多架次飛機噪音超過 93 分貝以上傷害，如今機場遷移，民眾逐漸脫離夢魘，但附近的航高管制不得超過 60 公尺的規定卻未解除，引起民眾抱怨連連。如今，軍方同意解除航線週遭地區的禁限建問題，地方民眾都鼓掌叫好。

## 中橫緩建谷關溫泉春夢遙不可及

2004/8/5 (記者姜閔仁中縣報導)

行政院長游揆中午宣佈中橫公路將暫時不復建，消息一出引起梨山以及谷關地區民眾一遍反彈聲，民眾指出，梨山、平等國小等校國小畢業生，以後都勢將被迫轉往宜蘭或南投等外縣市國中就讀，不滿民眾嗆聲，乾脆將梨山劃給宜蘭或南投縣算了，而原本寄望中橫再度通車，可以為觀光業帶來第二春的谷關業者則是難掩失望之情。

七二水災後中橫公路復建問題引來各方爭辯，前日台中縣長黃仲生才向災後首次視察災區的陳水扁總統強烈表達希望中央儘量想辦法修復的心情，行政院長游揆昨日中午宣佈中橫公路，將暫時不復建，消息傳至地方讓和平鄉梨山民眾難掩失望之情。

九二一地震後，梨山居民仍可使用台七甲及台十四申及台八中橫公路東端等道路對外聯絡，不過民眾原本還抱持希望中橫將會修復，豈料一場七二水災土石流，讓原本今年七月中旬就可再度通車的中橫上谷關往德基多數路段柔腸寸斷。

梨山、平等國小有二百五十多名國小學生原本國中學區是台中縣和平國中，中橫中斷後，很多這兩校畢業生就被迫暫時轉往宜蘭、南投或台中市等外縣市國中就讀，以後勢必成為常態。

對於谷關溫泉業而言，七二水災後，雖是暑假，遊客聞災色變，最近一、兩星期，隨著台八線恢復通車加上業者以低價促銷，總算有一些好奇的觀光客回籠，然而還是無法回復以前旺季之時。

九二一地震後，谷關業者原本最期待的是中橫可以再度通車，如此谷關觀光才可能再度重生，不過隨著行政院的宣佈，谷關觀光業者所期待的「春天」可能更遙不可及。

## 游揆宣佈中橫公路暫時不復建 2 地方嗆聲[中央不通地方通

2004/8/7 (記者姜閔仁中縣報導)

游揆宣佈中橫公路上谷關以上路段將暫時不復建，消息一出，引起梨山以及谷關地區民眾一遍反彈聲，昨日，台中縣長黃仲生與和平鄉長林榮進以及當地泰雅族長老，特準備圓鋤鏟土宣誓「中央不通，地方自己通」，林榮進等並向中央嗆聲，乾脆將台八線由「省道」變「鄉道」，地方就算對外募款或自力救濟也會學習老祖先鏟出一條便道來。

九二一地震後，梨山居民藉台七甲及台十四甲及台八中橫公路東端等道路對外聯絡，民眾原本還抱持希望中橫今年七月中旬就可再度通車，豈料七二水災讓美夢破碎，前日，行政院宣佈緩建上谷關至德基段更是讓梨山民眾心碎，認為中央此舉，無異是放棄梨山人。

很多世居梨山的居民昨日趕早繞道南投埔里、台中市趕到和平鄉上谷關中橫三十七點五公里處集結。

中午包括台中縣長黃仲生與和平鄉長林榮進以及當地泰雅族長老長老教會牧師王忠信，拉起「中橫谷關德基復建儀式」布條以及「封山等於封棺」的標語，在泰雅族語「懷念家鄉」的歌聲中，大家拿出圓鋤鏟土，宣誓「中央不通，地方自己通」。

王忠信等指出以前早在中橫興建之前，泰雅族祖先也自己開鑿出便道來，如今中央宣佈緩通中橫，無異是要斷梨山民眾生路。

不滿的民眾指出，這是他們祖先留下來的地方，他們不會移民，要移民中美洲請呂副總統自己去，民眾更喊出，假如游揆讓中橫復通，以後總統選票都倒給游。

而除了和平鄉外，相鄰的東勢鎮長張錦湖以及立委馮定國等都前往聲援，張錦湖指出「治山就是治水」，中橫復通攸關大台中以及未來中科水源問題，希望中央重視。

林榮進鄉長指出，希望中央有善意回應，否則不排除與族人北上與游揆溝通。不過據瞭解，台中縣長黃仲生下週一已敲定要北上與游揆見面溝通。